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Roadtamer Auto Parts Incorporated.

(住所：浙江省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

ROADTAMER

路 得 坦 摩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〇一六年九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经济持续低迷引起公司经营风险

整车配套市场规模取决于汽车年产量；售后维修市场与全球汽车保有量密切相关，车主驾车习惯、保养方式及行驶路况等也会影响到市场容量。近年来，全球汽车年产量和保有量稳步增长，2015年，年产量突破9000万辆，汽车保有量预计达到12.8亿。全球汽车保有量庞大的基数及其持续增长是减振器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但是，自2009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全球汽车年产量增长率已由48%下降至3.28%，增长趋于平缓。可能导致全球汽车保有量增速放缓甚至负增长，从而加剧汽车零配件行业的竞争，引发行业整合。整车配套厂商受汽车行业增长放缓影响，会对考虑采取相对保守的采购和付款政策，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量、存货水平以及回款周期，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二）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减振器是汽车部件中高损耗部件，每英里振动1,500-1,900次，每50,000英里累计振动将超过7,500万次。减振器受损或性能下降将导致车辆过弯失控、刹车距离拉长等安全事件。因此，减振器的质量对整车的安全、驾驶体验影响极大。产品质量问题若引发召回事件，公司将承担损失索赔风险和丧失现有客户的风险。

（三）技术与产品开发风险

汽车行业经多年发展，品牌众多、车型各异，个性化需求日益增长。同时各大品牌为抢占市场，不断加快新款车型的推出。市场发展要求上游汽车零配件企业有较强的产品升级和技术更新能力，企业必须准确把握终端客户的需求与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升级产品，以适应车辆更新的要求，逐步淘汰落后的产品和技术，保持企业的竞争力。汽车零配件行业竞争激烈，品牌和口碑影响力巨大，若公司技术和产品开发落后与竞争对手，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国内的减振器供应商数量众多、实力参差不齐，尚未形成绝对有影响力企业，主要高端市场仍被进口品牌所占据。目前主要供应商有天纳克、德国采埃孚集团、韩国万都、日本KYB、上海汇众萨克斯、浙江正裕、浙川减振器等。随

着汽车零配件行业逐渐成熟，行业将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和整合压力。主机厂也积极布局上游零配件产业，利用整车生产采购优势，自行建厂供应零配件，如德尔福与通用汽车公司分离、伟世通公司从福特公司独立等。相对于以上竞争对手，公司目前规模体量仍较小，无整车制造商作为依托，自主研发正在起步阶段，随着行业竞争加剧，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

（五）地缘政治风险

报告期公司有较大比例收入来自于伊朗，2014、2015 和 2016 年 1-3 月来自伊朗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9.03%、14.62% 和 22.02%。目前中东宗教阵营对立，武装冲突频发，国内局势不稳定；自 2003 年伊朗核问题成为国际焦点以来，联合国安理会先后对伊朗实施了四轮制裁，美国和欧盟还分别对伊朗进行了单独制裁。中东局势内部动荡、外部制裁频繁，对伊朗的社会经济发展、自由贸易以及货币兑换带来巨大的影响，从而会对公司伊朗客户的销售回款和长期合作带来一定的风险。

（六）贸易壁垒风险

由于国际政治利益矛盾，近年来欧美国家/地区相关行业组织一直在推动当地政府对中国汽车零部件进口采取限制措施。通过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等手段，打击中国汽车电子设备、轮胎等相关产品的出口。目前，汽车行业全球化趋势日益明显，行业主导权掌握在国际知名厂商手中，我国减振器产品尚未面对贸易壁垒。未来随着我国减振器行业快速发展，自主品牌实力增强，发达国家面对中国崛起的威胁，不排除制定苛刻的贸易壁垒政策来限制中国产品。公司目前出口占收入比例超过 60% 以上，若进口国建立贸易壁垒，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16 年 1-3 月 62.04%、2015 年度 63.73%、2014 年度 58.09%。产品主要出口欧美、中东等地区，主要结算货币为欧元和美元，因此人民币升值将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因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净损失分别为 2016 年 1-3 月-10.32 万、2015 年度-8.94 万、2014 年度 95.95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2%、-1.85% 和 12.44%。虽然公司会通过汇率锁定、成本加成定价等方法减小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但如果汇率出现持续的较大的负面波动对公司仍

将会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八）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减振器、动力缸等产品一直享受 17%的最高档出口退税率，报告期出口退税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16 年 1-3 月 17.55%、2015 年度 42.16%、2014 年度 33.06%。如果未来我国调减减振器等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九）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的原材料为活塞杆、钢管、弹簧等钢制品，钢制品占本公司产品成本的比重超过 50%。钢材属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为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主要采取成本加成的定价策略。但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陈必君，其合计控制公司 65%的股权，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并且制定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能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者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决策。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十一）治理风险

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目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公司概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3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8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9
八、相关机构	30
第二节公司业务	32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32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6
三、商业模式	39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8
第三节公司治理	74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4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6
三、分开运营情况	77
四、同业竞争	79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8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第四节公司财务	85

一、财务报表.....	85
二、审计意见.....	102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02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02
五、主要税项.....	117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18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6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5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55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5
十一、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56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6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3
三、律师声明.....	164
四、审计机构声明.....	165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66
第六节附件.....	16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7
三、法律意见书.....	167
四、公司章程.....	16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67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	指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伯科姆	指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艾帝熙	指	上海科曼电控悬架系统有限公司、上海艾帝熙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科曼股份	指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新路得	指	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豪迈、安吉豪迈	指	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安力威	指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路得控股	指	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
NG	指	NO GOOD, 过程不良，应用于生产制造管理
SOP	指	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 即标准作业程序，就是将某一事件的标准操作步骤和要求以统一的格式描述出来，用来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
PMC	指	Production materialcontrol。是指对生产的计划与生产进度，以及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和呆滞料的预防处理工作。PMC 部主要有两方面的工作内容。即 PC（生产计划、生产进度的管理）与 MC（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以及呆废料的预防与处理工作）
IQC	指	Incoming Quality Control, 意思为来料质量控制。IQC 的工作方向是从被动检验转变到主动控制，将质量控制前移，把质量问题发现在最前端，减少质量成本，达到有效控制，并协助供应商提高内部质量控制水平
OQC	指	Outgoing Quality Control, 出货品质稽核/出货品质检验/出货品质管制
整车厂、主机厂	指	整车厂、主机厂出产整车。生产汽车零配件的企业为汽车零配件厂，是主机厂的供应商
ISO/TS16949: 2009	指	IATF（国际汽车特别工作组）于 2009 年 6 月 15 日发布并生效的一项行业性质量体系标准，是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目前，国内、外各大整车厂均已要求其供应商进行 ISO/TS16949:2009 认证，确保各供应商具有高质量的运行业绩，并提供持续稳定的长期合作，以实现互惠互利

汽车保有量、千人汽车保有量	指	一个国家或地区拥有车辆的数量，一般是指在当地登记的车辆。国际上通常用一个国家或地区平均每千人拥有的车辆数量来表示该国或该地区平均汽车保有量
售后市场	指	又称汽车后市场、汽车AM市场，是指汽车在售出之后，由维修和保养等原因构成对汽车零部件和服务需求的市场，其参与主体主要包括汽车零配件生产商、销售商和汽车修理服务商三大类企业。与整车组装市场不同，售后市场主要受汽车保有量和汽车保养习惯等因素决定，因此具有稳定的利润源，受宏观经济的波动较小
OEM	指	OEM生产，也称为定点生产，俗称代工（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制造商。是指某制造商设计出某产品后，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被另外一些企业看中，要求配上后者的品牌名称来进行生产，或者稍微修改一下设计来生产。这样可以使其他厂商减少自己研制的时间
MPV	指	multi-Purpose Vehicles，从源头上讲，MPV是从旅行轿车逐渐演变而来的，它集旅行车宽大乘员空间、轿车的舒适性、和厢式货车的功能于一身，一般为两厢式结构，即多用途车。通俗地说，就是可以坐7-8人的小客车。
微客	指	指封闭的小型箱式货车
轻客	指	是轻型客车的简称。在设计和技术特征上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的商用车辆，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座位数不超过9座。常见的轻型客车有金杯大海师、依维柯等
CVG	指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商务汽车集团，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交易代码：CVGI）。该公司的产品包括专门用于商业车辆应用的静态和悬挂座椅系统、电子线束配件、控制和转换产品、构件和部件、内部装饰系统（包括仪表板、门板、标志牌、壳体和地板系统）以及车镜和雨刷系统
ZF集团	指	ZF Friedrichshafen AG（弗里德里西港ZF股份公司），德国采埃孚(ZF)集团，简称ZF公司，是当今世界上最主要的传动系统产品专业制造厂家之一
天纳克	指	纽交所上市公司（纽交所交易代码：TEN），全球领先的汽车悬挂系统和排气系统生产商和供应商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局	指	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外经贸局	指	安吉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商务局	指	安吉县商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路得坦摩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公司本次挂牌后生效的《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Roadtamer Auto Parts Incorporated.

法定代表人：陈必君

设立日期：2007年12月28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6年6月14日

注册资本：6,346万元

住所：浙江省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

邮编：31330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娜

电话号码：0572-5015000-8026

传真号码：0572-5015899

电子信箱：cwb@founding.com.cn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523670274801K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归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归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主营业务：公司专业从事汽车减振器系列产品和相关服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服务于汽车主机厂和汽车售后市场。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路得坦摩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63,46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必君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陈必君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袁先锋作为公司董事，黄震作为公司董事，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发起人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陈必君、袁先锋、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震自2017年6月13日起方可转让所持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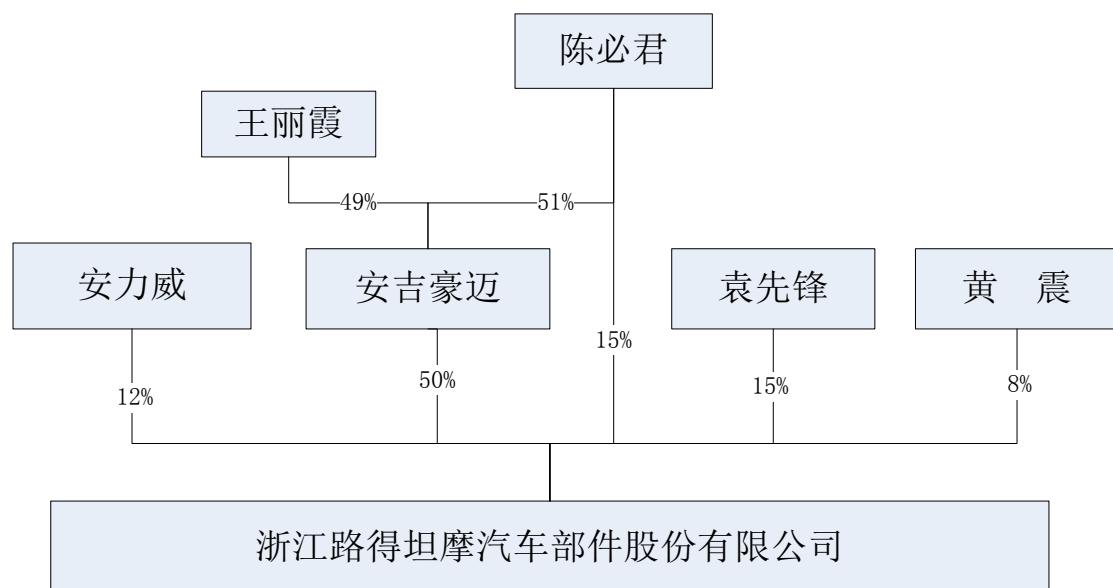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取整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	31,730,000.00	50.00%	否	0

陈必君	董事长、总经理	9,519,000.00	15.00%	否	0
袁先锋	董事	9,519,000.00	15.00%	否	0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615,200.00	12.00%	否	0
黄震	董事	5,076,800.00	8.00%	否	0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注：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注销。
子公司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注销。

（二）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31,730,000.00	50.00%	法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陈必君	9,519,000.00	15.0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袁先锋	9,519,000.00	15.0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7,615,200.00	12.00%	合伙企业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有限合伙)				
黄震	5,076,800.00	8.00%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1、陈必君持有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其小姨子王丽霞持有 49%的股权；2、陈必君为安力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 1.77%的财产份额；3、黄震持有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5%的财产份额。				

(1) 股东简介

安吉豪迈原企业名称为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名称变更为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名称变更为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目前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236680393949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安吉县灵峰街道灵峰村；法定代表人为陈必君；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8.82 万元；经营范围：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07 年 12 月 3 日至长期。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必君	货币	30.00	51.00%
2	王丽霞	货币	28.82	49.00%
合计			58.82	100.00%

陈必君，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 MBA 教育中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起至今就职于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7 年 12 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袁先锋，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 MBA 教育中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5 年 5 月就职于杭州龙山化工总厂，任会计；1995 年 6 月至 1999 年 4 月就职于杭州粮油食品土畜产进出口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1999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宁波姚江进出口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就职于宁波保税区恒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起至今就职于杭州中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起至今就职于宁波弘烨进

出口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6月起至今就职于安吉中力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就职于宁波欣诚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10月8日，现持有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23MA28C0556D的《合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必君，注册资本为762万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住所为安吉县灵峰街道灵峰村2号楼101室。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陈必君	13.50	1.77%	普通合伙人
2	王丽霞	167.50	21.98%	有限合伙人
3	李娜	148.00	19.42%	有限合伙人
4	黄震	80.00	10.50%	有限合伙人
5	陈雪珍	50.00	6.56%	有限合伙人
6	陈洪正	40.00	5.26%	有限合伙人
7	杨雄伟	33.00	4.33%	有限合伙人
8	黄卫军	30.00	3.94%	有限合伙人
9	张敏	25.00	3.28%	有限合伙人
10	李小荣	20.00	2.62%	有限合伙人
11	陈维	15.00	1.97%	有限合伙人
12	程晓枫	15.00	1.97%	有限合伙人
13	周青艳	10.00	1.31%	有限合伙人
14	竺春苗	10.00	1.31%	有限合伙人
15	吴德成	10.00	1.31%	有限合伙人
16	孔雪颖	10.00	1.31%	有限合伙人
17	马行宝	10.00	1.31%	有限合伙人
18	彭旭炜	8.00	1.05%	有限合伙人
19	李学文	6.00	0.79%	有限合伙人
20	胡志伟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1	杨苗虎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2	曾庆泽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23	黄臣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4	蒋右国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5	涂伟标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6	陈敬华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7	王国华	5.00	0.66%	有限合伙人
28	周达和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29	陈建峰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30	褚生威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31	张海春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32	李翔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33	方乐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34	张萌丹	3.00	0.3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762.00	100.00%	

黄震，男，195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德国永久居留权。1988年6月毕业于德国 Darmstadt 工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博士学历。1988年7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德国 Bilstein 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前期开发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2月就职于德国 Sachs 公司，任前期开发部经理；2001年3月至2004年8月就职于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有限公司，任销售及工程总监；2005年9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萨克斯汽车零部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重庆耐德中意减振器有限公司汽摩事业部，任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贺尔碧格传动技术（常州）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8月就职于本公司，任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5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3名，合伙企业1个，法人股东1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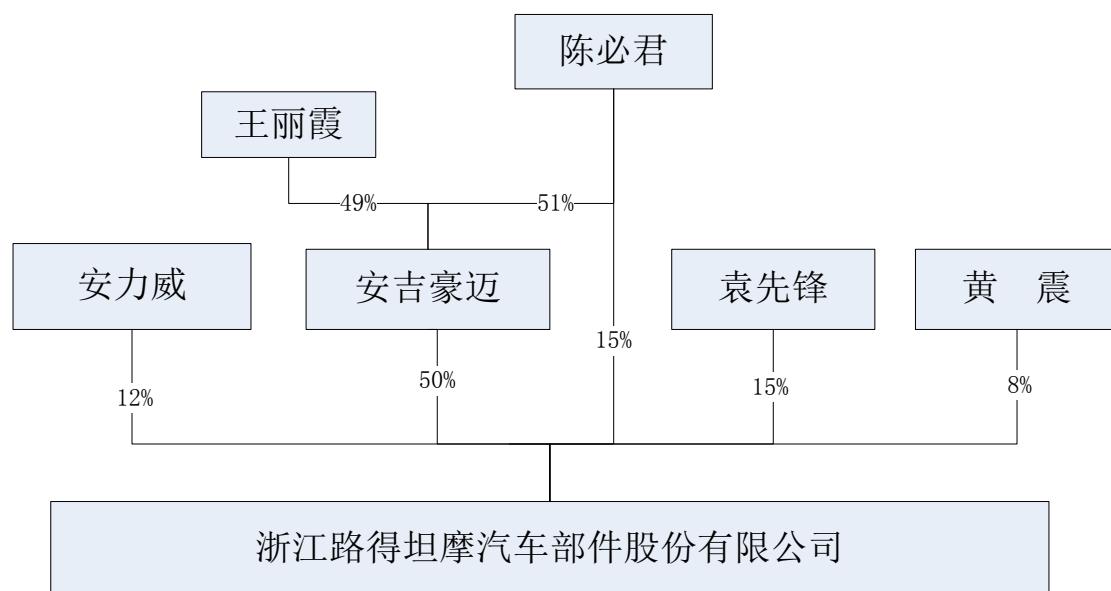
安吉豪迈的股东为自然人陈必君和王丽霞，陈必君系王丽霞的姐夫。安吉豪迈的经营范围为办公用品的销售，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安吉豪迈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

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也未管理其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程序。

安力威出具承诺声明：其为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出资均为员工各自自有资金，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况；除持有路得坦摩股份外，安力威没有其他对外投资。安力威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也未管理其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程序。

综上，公司股东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的需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均不需履行相关登记备案程序。

（三）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如上图所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必君。陈必君直接持有公司 15%的股权，通过控股股东安吉豪迈控制公司 50%的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65%的股权。此外，自公司成立至今，一直由陈必君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31,730,000.00 股公司股份，占注册资本的 50%。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母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是经安吉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下简称“外经贸局”）、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500400004688，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霞泉村，注册资本为 450 万美元，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与销售。

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货币	337.50	0	75.00%
2	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货币	112.50	0	25.00%
合计			450.00	0	100.00%

注：已取得安吉外经贸局出具安外经贸[2007]135 号《关于同意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以及批准号为商外资浙府资湖字[2007]0252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有限公司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8 年 2 月 13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2 月 4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08)13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额分别由路得控股和杭州豪迈实际缴纳 34.87 万美元、102.78 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337.50	102.78	75.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112.50	34.87	25.00%

合计	450.00	137.65	100.00%
----	--------	--------	---------

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有限公司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8 年 12 月 25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24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08）172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额由路得控股实际缴纳 77.691 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337.50	102.780	75.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112.50	112.561	25.00%
合计			450.00	215.341	100.00%

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有限公司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9 年 12 月 23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09）254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额由杭州豪迈实际缴纳 234.72 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337.50	337.50	75.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112.50	112.50	25.00%
合计			450.00	450.00	100.00%

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杭州豪迈本期实际出资 1606 万元人民币，其中 1602.7764 万元折合 234.72 万美元作为实收资本，其余 3.2236 万元作为其他应付款；路得控股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已缴纳出资 112.561 万美元，其中 112.5 万美元作为注册资本，余额 0.061 万美元转作其他应付款。

5、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至 950 万美元

2010 年 3 月 27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50 万美元增资至 950 万美元。由杭州豪迈追加投资 137.5 万美元，路得控股追加投资 362.5 万美元。增资部分的 500 万美元在申请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时缴付 20%，其余部分

在公司营业执照变更之日起 2 年内缴清。

2010 年 5 月 13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5 月 12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0)78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额分别由杭州豪迈、路得控股以货币形式出资 27.6842 万美元、85.0045 万美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365.1842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197.5045	50.00%
合计			950.00	562.6887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章程，并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2010 年 3 月 30 日，安吉县外经贸局出具安外经贸许[2010]9 号文《关于同意中外合资企业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要求增资的批复》，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取得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6、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1 年 7 月 8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7 月 7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1)146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由路得控股实际缴纳 29.999 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365.1842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227.5035	50.00%
合计			950.00	592.6877	100.00%

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1 年 12 月 23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22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1)275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由路得控股以货币形式出资 40.099 万美元。本次实缴出资变更

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365.1842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267.6025	50.00%
合计			950.00	632.7867	100.00

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 年 3 月 8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3 月 8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2）51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由杭州豪迈以货币形式出资 109.8158 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475.0000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267.6025	50.00%
合计			950.00	742.6025	100.00%

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本期出资杭州豪迈出资 695 万元人民币，其中 694.4202 万元人民币折合成美元 109.8185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0.5798 万元人民币作为其他应付款。

9、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第四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 年 4 月 12 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4 月 11 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2）72 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由路得控股以货币形式出资 59.999 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475.0000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327.6015	50.00%
合计			950.00	802.6015	100.00%

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第五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7月6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7月5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2）142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由路得控股以货币形式出资110.049万美元。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475.0000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437.6505	50.00%
合计			950.00	912.6505	100.00%

注：公司于2010年5月13日申请了注册资本增资至950万元，其中中方认缴137.50万美元，外方认缴362.50万美元。然而，外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足注册资本，公司就该情况提交延期出资申请书，该申请分别于2012年5月4日、2012年5月7日、2012年5月7日、2012年5月9日、2012年5月11日取得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吉县商务局、安吉县人民政府、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及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同意，同意公司于2012年9月30前缴足注册资本。

11、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第六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8月22日，湖州弘大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8月16日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湖弘会验报字(2012)181号《验资报告》。本期出资由路得控股以货币形式出资37.3495万美元。

本次实缴出资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资本 (万美元)	实缴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475.00	475.00	50.00%
2	路得控股	货币	475.00	475.00	50.00%
合计			950.00	950.00	100.00%

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路得控股实际出资37.3585万美元，其中37.3495万美元作为注册资本，余额0.009万美元作为其他应付款。

1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变更

2015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股东路得控股将其所持公司

的股权分别以 1:1.3 的价格转让给陈必君 15%、袁先锋 15%、黄震 8%、安力威 12%。

各方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美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路得控股	陈必君	142.50	1,238.00
2		袁先锋	142.50	1,238.00
3		安力威	114.00	990.00
4		黄震	76.00	659.00

2015 年 11 月 2 日，安吉县商务局出具安商务[2015]39 号《关于同意中外合资企业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要求股权转让的批复》。

2015 年 11 月 11 日，路得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由 95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6346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豪迈	货币	3,173.00	50.00%
2	陈必君	货币	952.00	15.00%
3	袁先锋	货币	952.00	15.00%
4	安力威	货币	762.00	12.00%
5	黄震	货币	507.00	8.00%
合计			6,346.00	100.00%

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修改了章程，并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3、有限公司股东名称第一次变更

201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控股股东“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货币	3,173.00	50.00%
2	陈必君	货币	952.00	15.00%
3	袁先锋	货币	952.00	15.00%
4	安力威	货币	762.00	12.00%
5	黄震	货币	507.00	8.00%
合计			6,346.00	100.00%

14、有限公司股东名称第二次变更

2016年4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3,173.00	50.00%
2	陈必君	货币	952.00	15.00%
3	袁先锋	货币	952.00	15.00%
4	安力威	货币	762.00	12.00%
5	黄震	货币	507.00	8.00%
合计			6,346.00	100.00%

1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2016年3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六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二名股东代表监事与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6]3338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值为69,371,365.90元。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16]第0158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8,862.87万元。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69,371,365.90元为基础，按1:1.0932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6346万股，每股面值1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8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6]3375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3,173.00	50.00%
2	陈必君	货币	951.90	15.00%

3	袁先锋	货币	951.90	15.00%
4	安力威	货币	761.52	12.00%
5	黄震	货币	507.68	8.00%
合计			6,346.00	100.00%

2016年6月14日，股份公司取得了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23670274801K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6、历史沿革中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公司历史上只存在一次股权转让。转让过程中产生的税款，均已由公司代扣代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履行了审计、资产评估、验资等必要程序，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路得坦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并未依据评估报告进行评估调帐。公司为路得坦摩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改过程中存在未分配利润转为股本的情形，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已出具相关承诺函，承诺承担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税款。

（二）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30523MA28C06J7K
住所	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1幢1层
法定代表人	陈必君
注册资本	50.00
股权结构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100%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09日
经营范围	汽车减振器的加工及销售
主营业务	未实际经营
目前状态	已于2016年04月25日注销

（2）简要历史沿革

新路得是经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500400004688，注册地址为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 1 幢 1 层，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汽车减振器的加工及销售。新路得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6年4月25日，新路得已经安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

(3)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6 年 1-3 月 金额(元)	2015 年度 金额(元)	2014 年度 金额(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86.59	-5,617.42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4,295.99	4,382.58	
负债总额			
净资产	4,295.99	4,382.58	

(三) 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1、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095221286H
住所	浙江省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
法定代表人	ROBERT PAUL CARLSTEDT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4%，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持有 36%，Birch International Business Group, Inc.，持有 10%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生产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配件、机电产品配件，软件开发，销售本公司产品；汽车零部件技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生产空悬用标准减振器

备注	2016年9月1日,公司将所持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36%的股权以646.40万元现金价格转让给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完成了相应工商登记。
----	--

2、上海艾帝熙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艾帝熙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332738175E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新甸路1399号1幢3层
法定代表人	李贤波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08日
经营范围	从事电控悬架系统、集成ECU、线束的生产，从事汽车零部件技术、软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配件、机电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业产品）的批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从事电控悬架系统
备注	公司并未实际出资，2016年6月1日，公司将其所持40%的股权以零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曾用名为上海科曼汽车电控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陈必君，董事长，详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李 娜，女，1975年9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山东大学网络教育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11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任财务科科长；2008年10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2011年4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任期三年。

袁先锋，董事，详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黄震，董事，详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王丽霞，女，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2月毕业于杭州商学院商法专业，大专学历。1997年11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任科员；2007年12月起至今就职于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主任、财务负责人、监事；2014年10月起至今就职于杭州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2007年12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董事、办公室主任；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陈雪珍，女，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杭州求是专修学校会计专业，中专学历。2006年1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历任出纳、主办会计；2012年3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科科长、储运科科长、采购科科长、采购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李小荣，女，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长春税务学院国际税收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6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杭州中华橡胶厂，任外贸业务员；2002年6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任营销公司外贸业务员；2007年12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安吉贸易有限公司），任国际贸易部经理；2010年2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国际贸易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营销中心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张敏，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安吉技工学校机电一体化专业，高中学历。2005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湖州振健液压制动器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湖州晶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3年2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工装模具专员、技术中心开发科科长、技术中心主任；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吴德成，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12

月毕业于滁州市施集高级职业中学综合经营专业，高中学历。2006年10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历任金工车间班长、制管车间主任、焊装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2010年11月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生产部经理、生产技术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陈必君，总经理，详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李娜，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公司董事”。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4,154.58	16,445.36	19,034.1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936.57	6,852.94	7,933.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936.57	6,852.94	7,933.16
每股净资产（元）	1.09	1.08	1.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9	1.08	1.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99%	58.33%	58.32%
流动比率（倍）	1.03	0.99	1.07
速动比率（倍）	0.81	0.80	0.84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99.58	12,289.99	13,656.40
净利润（万元）	83.63	419.78	689.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3.63	419.78	689.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8.82	336.28	633.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8.82	336.28	633.61
毛利率（%）	26.33	26.59	28.96

净资产收益率 (%)	1.21	5.49	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0.85	4.40	8.3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7	0.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07	0.11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1.01	4.24	5.07
存货周转率 (次)	1.19	4.23	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96.74	1,068.14	154.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5	0.17	0.02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 层至 26 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634

传真：0755-82130634

项目小组负责人：宫圣钧

项目小组成员：张健梅、郑海蓝、周俊宇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浙江麦格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沈学让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申花路 753 号龙申综合发展中心 F 幢 1006 室

联系电话：0571-87382172

传真：0571-87382171

经办律师：张彦周、肖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强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框 6 楼

联系电话：0571-88879888

传真：88879000-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继佳、邵明亮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幽燕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座 1202 室

联系电话：0571-88879780

传真：0571-88879992

经办注册评估师：梁雪冰、陶菲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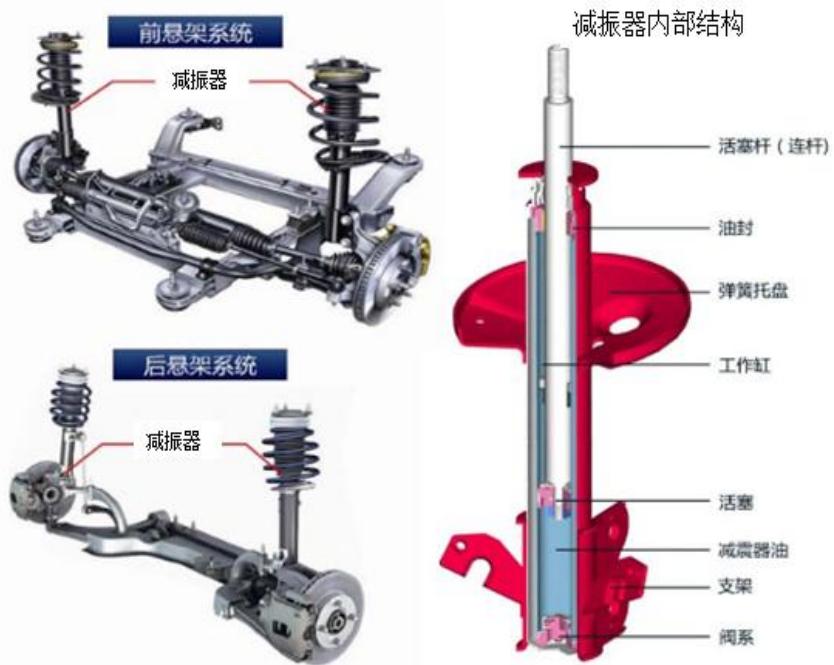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公司专业从事汽车减振器系列产品和相关服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服务于汽车主机厂和汽车售后市场。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历经十几年发展，目前拥有汽车减振器、动力缸、配件三大类产品。其中汽车减振器为主要产品，该类产品已形成液压减振器、充气减振器、手动可调减振器、空气悬挂减振器等4大系列二千多种规格的产品体系，涵盖了轿车、越野车、MPV、微客、轻客等乘用车和轻卡、重卡、皮卡、大客等商用车，以及高尔夫球场车、雪地车、工程车、特种车，以及奔驰、宝马等国际高端改装车。公司以“理解客户需求，超越客户期望，帮助客户成功”为营销理念，为美国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SAF、伊朗SHETABKAR、ZF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国际知名企业提供OEM配套，产品销售遍及欧洲、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的主机、售后和改装市场。

减振器是一个阻尼元件，安装在车架与负重轮之间，用于衰减车身振动，保证汽车行驶平顺性、安全性和操纵稳定性，是汽车必备组件。其结构是带有活塞的活塞杆插入筒内，在筒中充满油。活塞上有节流孔，使得被活塞分隔出来的两部分空间中的油可以互相补充。在车身靠近车轮时，活塞向下移动，导致下腔的油液由于压力升高经过节流孔注入上腔。反之，当车身远离车轮时，下腔会产生真空，油液推开节流孔进入下腔。油在腔内的往复流动产生阻尼，对车身起到减振作用。减振器基本结构见下图：



汽车的减振系统是由弹簧和减振器两部分组成。减振器并不是用来支持车身的重量，而是用来抑制弹簧吸震后反弹时的震荡和吸收路面冲击的能量。汽车在通过起伏、坑洼路面或在车辆急转弯、急刹车时，弹簧通过跳跃收缩，过滤车辆振动、缓和冲击，将“大能量一次冲击”变为“小能量多次冲击”，再由减振器逐步将“小能量多次冲击”减少吸收，抑制弹簧的往复弹跳，起到减振作用。减振器太软，无法抵消弹簧的跳动，车身会上下跳跃；减振器太硬，对弹簧的阻力过大，影响弹簧正常工作。因此，汽车减振器的主要功能是抵消、抑制悬架弹簧在路况不佳条件下吸震后产生的剧烈震荡波动，减少车辆的震荡，也可在车辆急转弯或急刹车时减少车辆摇晃，稳定车身。

减振器是悬架系统的核心部件，在车辆行驶过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按照结构类型划分，汽车减振器可分为单筒减振器和双筒减振器；按产生阻尼材料的类型划分，减振器主要分为液压式减振器、充气式减振器和可变阻尼减振器。汽车的减振器大部分是液压减振器。

天纳克等世界知名减振器厂商长期研究发现，车辆行驶过程中，减振器时刻处于运动状态，即使路况良好，汽车减振器每英里将振动 1,500–1,900 次，处于高损耗状态。因此，与轮胎、刹车片一样，减振器是消耗零件，需定期检查、保养，并根据使用情况及时更换。

在过去的几十年，汽车产业高速发展，新车型层出不穷，更新速度快、品种多，汽车存量型号众多。不同车型对零件的适配性各异，即使同款车型在不同出厂年份、不同产地，其减振器型号要求都可能不相同。此外，同一辆车的左右减振器之间、前后减振器之间通常也存在差异。因此，在汽车售后市场，汽车减振器种类繁多、客户需求各异、产品更新迅速，减振器厂商的面向售后市场的客户订单也对应具有品种各异、批量小、批次多的特点，这要求厂商在产品开发、制造效率及供货能力等方面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而面向主机市场，新车型的同步研发周期至少需要2年以上，要求减振器厂商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完成主机厂研发、测试、量产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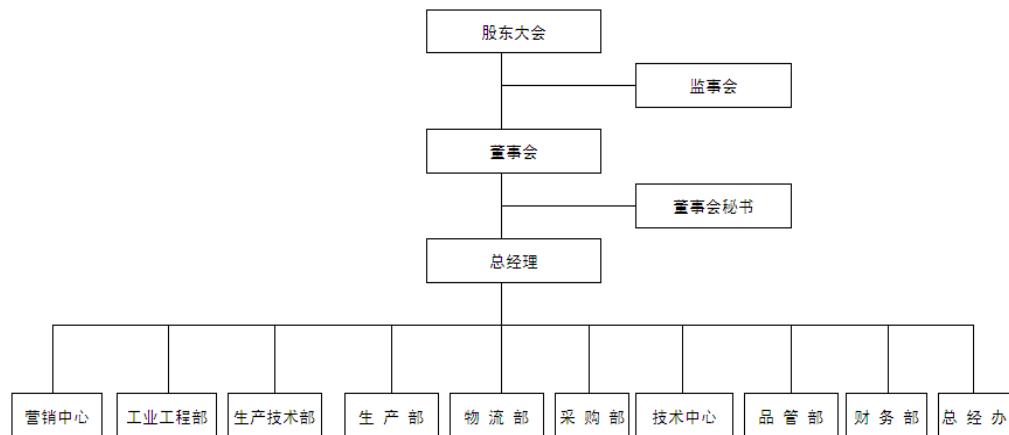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实物图
空悬减振器、单筒减振器	
阻尼可调减振器	
改装车减振器	
独立悬架总成减振器	

产品类别	产品实物图
卡车系列减振器	
转向减振器	
驾驶室座椅减振器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代表股东的利益，由股东大会选出的董事组成。监事会职能在于对公司业务活动及会计事务等进行监督。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制定和实施公司总体战略与年度经营计划，建立和健全公司的管理体系；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目标；建立、维护与政府各职能部门、社会团体、合作企业的关系；使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下设各部门职能说明如下：

总经办：主要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组织公司管理标准及规章制度的拟定、人员招聘、解聘、培训工作、客户来访接待及员工宿舍、食堂管理工作。

财务部：主要是负责公司财务日常核算及价格管理（包括新产品报价和采购零部件核价）、资金、资产、费用、成本管理，为总经理的决策及相关部门提供财务信息。

营销中心：主要负责开拓国内外市场，进行产品宣传，完成公司下达的销售计划，从客户下单开始负责合同评审、进度跟催、出货、对账、货款催收等工作。

品管部：主要负责进料检验及产品生产过程检验，质量体系运行、产品实验验证，处理客户质量投诉及分析索赔件等工作。

技术中心：主要负责设计、研发新产品，规划产品物料清单及安排各项试验计划和任务，做好试验进度、数据跟踪及数据分析记录，做好车间现场服务工作。

采购部：主要负责供应商管理工作，完成物料采购计划，保证原材料的供应及产品的委外加工按时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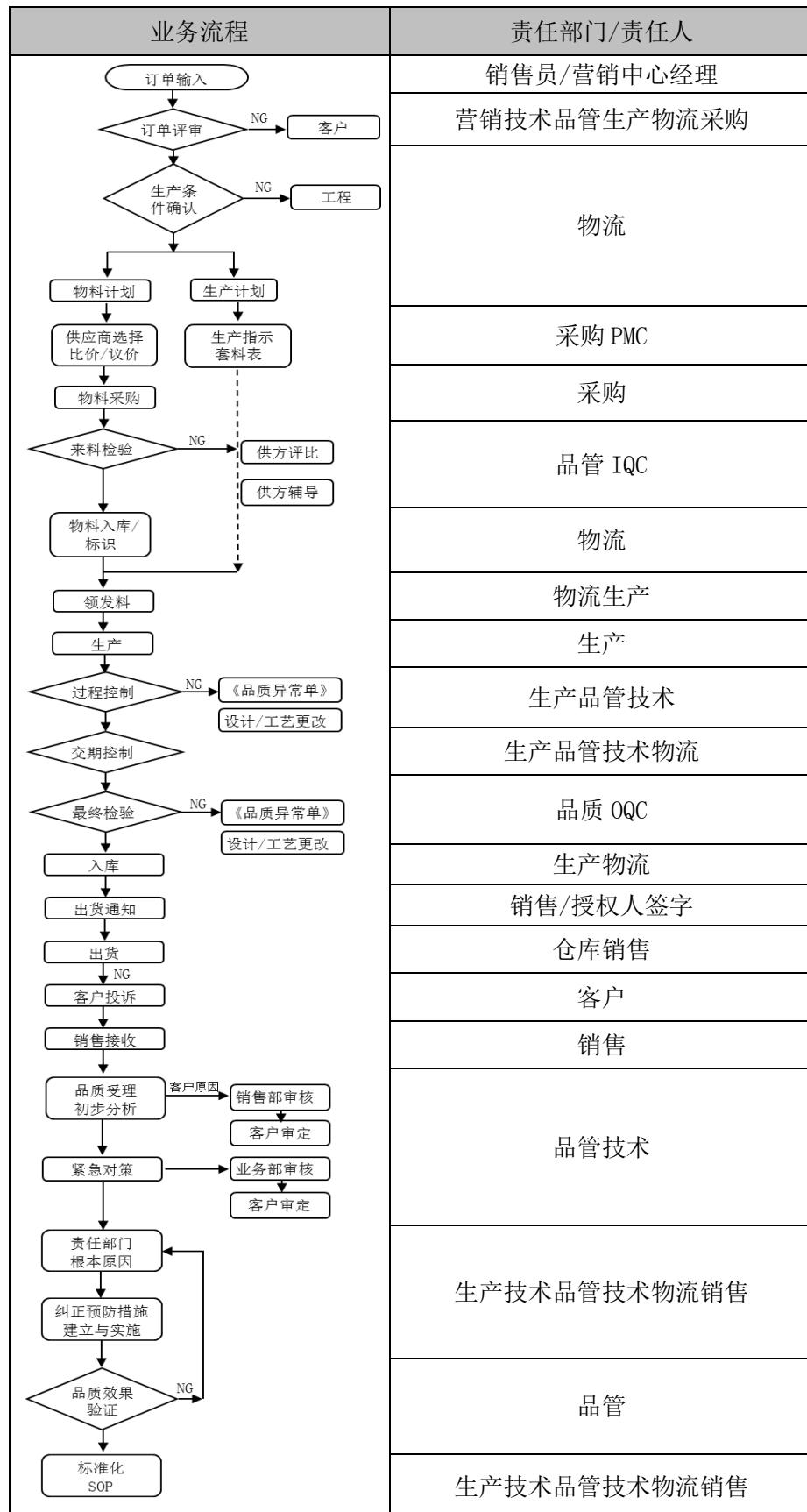
物流部：主要负责将生产计划转化为采购物料计划、对原材料、零部件、成品仓库进行管理，按生产计划备料，为生产提供保障服务。

生产部：主要负责根据销售计划编排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确保订单交货前生产出高品质的产品。

生产技术部：主要负责车间生产工艺、工装、设备维护、对库存工装/模具进行维修、保养、并负责车间工艺、工装的质量管控，解决生产现场发生的工艺质量、技术问题，并对工艺、工装进行优化、降低生产成本。

工业工程部：主要负责利用标准化、专业化、精益化的手法改善和协调工厂的生产活动，降低过程成本，提高作业效率。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三、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是一家专业生产汽车减振器部件的生产厂家。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减振器、动力缸、配件。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国外技术的引进和公司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主要包括可调减振器大阻尼活塞技术及其应用、减振器空芯活塞杆技术及其应用、减振器的新型弹簧技术及其应用、减振器互联结构技术的应用等。公司目前拥有 1 项发明专利，22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凭借在行业内多年经营，积累开发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包括美国 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 SAF、伊朗 SHETABKAR、ZF 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国际知名企业，产品销售遍及欧洲、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的主机、售后和改装市场。目前主要客户江淮汽车、北汽福田为主机厂。公司参与客户的同步开发，配备专门调试用车，进驻客户现场协助客户进行产品调试，以确保客户顺利开发。目前公司已经成功为德国威巴克（威巴克 MAN 的项目）和土耳其威巴克（威巴克福特项目）同步开发了驾驶室空悬减振器产品。公司为行业内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提供产品，如美国 CVG、上海汇众萨克斯等。目前国内汽车减振器产品生产厂家较多，市场集中度不高，市场份额较分散。国内商用车减振器产品的利润率不高，水平较相近；国外改装车产品、动力缸、座椅减振器产品利润率高于国内商用车减振器，是公司主要经营方向。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管、活塞杆、油封和密封件。由于钢管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通常根据对钢材未来价格的预判进行钢管的集中采购，以控制采购成本。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从商品价格、质量、交付时间和配合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后，将供应商分为不同的档次等级，并确定不同等级供应商的采购量。公司一般与供应商签订长期的框架合同，并根据生产计划编制月度采购计划，给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并预付一定比例的采购货款。

（二）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为不同的车型适配不同品种、规格的减振器，故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订单要求进行生产。在公司收到客户的样品后，先根据样品

进行研发试制，试制品向客户小批量供货，由客户对试制品进行审核。待试样通过客户审核后再投入大批量生产。

一般整车厂和各级供应商对零部件生产商有严格的考核标准，只要进入了其合格供应商名单中，双方就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所以公司一般与整车厂和各级供应商签订框架合作协议，按照框架协议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再根据客户具体的需求制定月度计划和周计划。对于国外改装车的总成商，公司严格按照订单式生产的模式，随产随销，最大程度降低库存。而对于国内商用车、整车厂客户的一些通用型号，公司会设置一定的安全库存，以应对紧急订单的需要。

目前，公司改装车减振器的电镀加工工序采用外协的方式。对于外协厂商加工的产品公司采用严格的检验程序。对于检验不合格的非关键尺寸产品，公司将退回给外协厂商重新加工。对于关键尺寸产品，则直接采用就地报废的方式，同时要求外协商退回对应款项。

(1) 外协厂商名称

公司主营产品为减振器，改装车减振器客户对产品外观有不同颜色需求，为实现产品外观颜色多样化，公司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对产品外筒进行电镀工艺上色。报告期内电镀工艺外协服务供应商有以下 4 家：

外协服务供应商	股东	主要人员
杭州云会五金电镀有限公司	唐永来、沈林兴、马金初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沈林兴； 监事：高鹏云
绍兴银利电镀五金有限公司	陶丽华、付月芳	执行董事兼经理：陶丽华； 监事：付月芳；
湖州长辉电镀有限公司	杜顺美、李海龙、 吴爱荣、顾学法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顾学法； 监事：李海龙
德清丽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姚培荣、杜秋琴	执行董事兼经理：章英凤； 监事：杜秋琴

(2) 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 6 人，分别为陈必君、李娜、袁先锋、黄震、王丽霞、陈雪珍；监事 3 人，分别为李小荣、张敏、吴德成；高级管理人员 2 人，总经理陈必君，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李娜。

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了公司主要外协厂商的工商信息，并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对外投资情况，确认报告期内

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电镀工艺行业历经多年发展已经非常成熟，同类竞争企业众多。外协供应商按照市场价格，结合公司具体电镀工艺技术要求对加工产品进行谈判定价。公司在报价谈判时会选择至少3家供应商同时报价，公司从产品质量、价格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对比，最终选定合作的外协供应商。

(4) 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电镀工艺主要采购金额如下表：

外协服务供应商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杭州云会五金电镀有限公司	82,738.04	0.59%	256,626.60	0.37%	123,701.50	0.13%
绍兴银利电镀五金有限公司	35,422.18	0.25%	585,996.35	0.84%	288,439.30	0.31%
湖州长辉电镀有限公司	60,496.40	0.43%	-	-	-	-
德清丽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	-	-	-	255,175.85	0.28%
合计	178,656.62	1.26%	842,622.95	1.21%	667,316.65	0.73%

公司外协加工电镀颜色涂层主要应用于部分改装车减振器产品，通用产品不需要此程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占总采购额的比重较小。

(5) 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①供应商的选择

公司对外协厂商筛选及管理有明确规则和流程，并从产品质量、成本、合作关系等多个方面综合考量，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外协供应商会及时更换。对于初次合作的供应商，首先进行小批量试产加工，视试产产品质量来确认是否长期合作。

②标准外协工艺

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电镀工艺有标准要求，外协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工艺标准进行产品电镀。

③产品质量验收

公司质量部对加工完毕产品进行严格的检验程序，达到公司的产品合格要求后才给予办理入库手续，对不合格批次的产品要求外协厂商返工或退货处理。

（6）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公司核心技术为减振器研发生产，电镀工艺只用于部分改装车减振器产品的外观颜色需求，对减振器产品功能、质量、使用稳定性等均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各期电镀工艺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比例均较低。由于电镀工艺成熟、同类竞争企业众多，公司可以在不对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下迅速地更换外协厂商。因此电镀工艺外协在公司业务流程中处于辅助作用，公司并不依赖特定外协厂商。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产品广销欧洲、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外销产品包括商用车减振器和改装车减振器，其中商用车减振器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厂销售，改装车减振器则全部通过经销商销售。公司每年会参加 20-30 个国际知名汽车展会进行产品宣传推广，包括美国拉斯维加斯展会、德国法兰克福展会以及中国国际车展等。对于国外的意向客户，公司从产品试制研发，到大批量供货一般需要经过 6 个月至一年的时间，一经通过客户的资格和产品审核，客户就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双方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向国外客户销售的产品定价一般根据市场价格进行波动，但若汇率波动超过双方协商的比例，客户会对采购价格做出相应调整。

公司内销产品主要包括商用车减振器和乘用车减振器。公司主要通过向国内品牌整车制造商和一级供应商直接销售相关产品。营销人员一般直接至一级供应商或整车制造商进行产品推介，待客户发布订单需求后，公司参与客户的招投标，中标并通过客户的综合资质审查后，客户与公司签订长期框架合作协议。公司内销产品定价一般按年度与客户协商确定，除非国内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价格在该年度内保持稳定。而对于国际品牌乘用车减振器，公司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制造商进行销售。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核心技术

公司目前拥有 1 项发明专利和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国内同行中，研发技术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定位于中高档客户，经过多年经营，积累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包括美国 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 SAF、伊朗 SHETABKAR、ZF 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国际知名企业。公司具有很强的工程开发能力，能按客户要求较快完成产品开发，并提供调试专用车，进行同步开发。公司目前专注服务于国外的高端客户，开发高端产品，如空气悬挂减振器，改装车产品，座椅减振器等。主要核心技术列示如下：

- (1) 可调减振器：实现减振器 8 段阻尼可调，提高汽车的舒适性和操控性。
- (2) 单筒充气减振器：采用单筒独立气室内部结构，操控性强，散热好，阻尼响应速度快，重量轻、安装空间较小。
- (3) 大阻尼减振器：采用梯形大孔雪花状包氟（或是铁环）式活塞结构，应用于大缸径（S40-S50）减振器，能够产生大阻尼力，应用于重型卡车。
- (4) 空芯活塞杆技术：空芯活塞杆技术就是在原有的活塞杆上钻孔，通过通孔里面的结构来调整阻尼力，达到减振器阻尼可调。
- (5) 减振器的充气和在线测量技术：通过对减振器性能研究，自主开发了减振器的充气设备和在线测量设备，达到国内先进技术。

2、公司核心技术的来源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关注产品的自主研发与创新，组成高效、领先、快速反应的研发团队，通过内部培养和人才引进，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保持技术领先地位。通过自主开发、合作研发、技术引进等多种方式，加强公司研发能力。2015 年，黄震博士加入公司任总工程师，黄震博士曾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减振器分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长，为公司带来丰富的技术经验与营销机会。目前公司所有的核心技术均来自于自主研发。

（二）研发情况

1、研发部门设置及人员情况

公司承担研发职责的部门是技术中心，目前有员工 15 人，主要负责设计、研发新产品，规划产品物料清单及各项试验计划和任务并做好试验进度、数据跟踪及数据分析记录工作。研发部门积累了多年的产品开发经验，对客户的需求反应快速。

2、研发投入

期间	研发支出金额	占收入比重
2016 年 1-3 月	1,358,076.68	5.15%
2015 年	5,312,399.46	4.35%
2014 年	6,217,386.05	4.57%

(三)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3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实际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
1	发明专利	一种内外压涨通用模块式减振器支架整形模	201310747449.X	原始取得	2013.12.31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 20 年
2	实用新型	螺旋式可调减振器	200820168410.7	受让取得	2008.11.17	路得坦摩	否	申请日起 10 年
3	实用新型	气控可调液压减振器	200820168411.1	受让取得	2008.11.17	路得坦摩	否	申请日起 10 年
4	实用新型	一种弹性铰链	200820168412.6	受让取得	2008.11.17	路得坦摩	否	申请日起 10 年
5	实用新型	一种往复密封油封	200920122390.4	独占使用	2009.06.18	路得坦摩	否	申请日起 10 年
6	实用新型	一种分腔降压密封装置	200920122391.9	独占使用	2009.06.18	路得坦摩	否	申请日起 10 年
7	实用新型	一种自锁式游动投取装置	200920122392.3	独占使用	2009.06.18	路得坦摩	否	申请日起 10 年
8	实用新型	一种减振器活塞阀结构	201120028262.0	原始取得	2011.01.27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 10 年
9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车减振器的阶梯式螺旋可调	201220576325.0	原始取得	2012.11.05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 10 年
10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减振器的关节轴承	201220576607.0	原始取得	2012.11.05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 10 年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权利人	实际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
11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车减振器的包装纸箱	201220576707.3	原始取得	2012.11.05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2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车减振器的新型弹簧	201220736830.7	原始取得	2012.12.28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3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可调减振器上的空芯活塞杆	201220740718.0	原始取得	2012.12.28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4	实用新型	减振器储油筒底盖高周波旋压封口机	201320575163.3	原始取得	2013.9.17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5	实用新型	一种减振器倒扣端面密封导向结构	201320650376.8	原始取得	2013.10.2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6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车减振器的大阻尼活塞	201320885366.2	原始取得	2013.12.31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7	实用新型	阻尼可调的活塞杆阀组合结构及汽车座椅减振器	201320885561.5	原始取得	2013.12.31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8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加工减振器贮油筒的内涨夹紧装置	201520673472.3	原始取得	2015.09.0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19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阻尼减振器的压缩阀座	201520673562.2	原始取得	2015.09.0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20	实用新型	一种管材下料夹具	201520673700.7	原始取得	2015.09.0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21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减振器的互联结构	201520673528.5	原始取得	2015.09.0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22	实用新型	一种可置换式减振器	201520673176.3	原始取得	2015.09.0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23	实用新型	一种独立气室可调减振器	201520673584.9	原始取得	2015.09.02	路得坦摩	是	申请日起10年

公司有3项专利受让自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3项专利使用权由股东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授权独占使用。项目组核查了相关合同和专利证书，公司专利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竞业禁止的问题。

申请中的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权利人
1	发明专利	一种活塞杠杆密封结构	2016107871661	2016.08.31	路得坦摩
2	实用新型	一种活塞杠杆密封结构	2016210172672	2016.08.31	路得坦摩
3	实用新型	一种单筒气控可调减震器	2016210006672	2016.08.31	路得坦摩
4	实用新型	一种可变式油气分离单筒减震器	2016209940731	2016.08.31	路得坦摩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软件著作权。

3、商标

(1)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路得坦摩	12	7596202	2012.05.28 至 2022.05.27	原始取得
2		12	8568008	2011.08.21 至 2021.08.20	原始取得
3		12	8568031	2011.08.21 至 2021.08.20	原始取得
4	 路得坦摩	欧盟注册商标	012018206	2013.07.26 至 2023.07.26	原始取得

4、域名

序号	域名	所有人	到期时间
1	http://www.roadtamer.com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05-23

5、房屋、土地及不动产权

序号	所有权人	不动产权属证号	用途	坐落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路得坦摩	浙 (2016) 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589 号	工业	浙江省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	土地使用权 面积 16231.70 m ² /房屋建 筑面积 13808.76 m ²	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 2058 年 9 月 19 日止	无
2	路得坦摩	浙 (2016) 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675 号	工业	浙江省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	土地使用权 面积 14611.30 m ² /房屋建 筑面积 14463.01 m ²	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 2058 年 9 月 19 日止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不动产权属证号	用途	坐落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3	路得坦摩	安吉国用(2015)第 01963 号	工业	灵峰街道霞泉村 5 幢	16696.00 m ²	2063. 6. 13	抵押
4	路得坦摩	安房权证递铺字第 59306 号	工业	灵峰街道霞泉村 5 幢	18371.67 m ²	---	抵押

注：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安吉灵峰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签订《收储国有出让土地补偿协议》，约定安吉灵峰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以 290,035 元的价格收储公司位于霞泉村，产权证书号为浙 (2016) 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5 号其中的 3.053 亩土地资产。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情况

本行业不存在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必备许可。

2、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证书名称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认证内容	颁证机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14. 9. 29	GF201433 000122	三年	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机械)	2015. 10	浙 AQBJS II 20150 0104	三年	认定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浙江省著名商标	2016. 1	/	三年	认定公司商标 (7596202) 为浙江省著名商标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2013. 12	/	/	认定公司为“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湖州市名牌产品	/	2014-027	2014. 12-2017. 12	认定公司产品为“湖州市名牌产品”	湖州市人民政府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5. 07. 21	10115E21 521ROS	三年	认定公司符合 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要求	北京天润认证中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5. 09. 30	10115S11 451ROS	三年	认定公司符合 GB/T 28001-2011/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标准要求	北京天润认证中心

证书名称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认证内容	颁证机关
ISO/TS16949 :2009 管理体系标准证书	2013. 11. 27	No. 44111 101810	三年	认定公司符合 ISO/TS16949:2009T 管理体系标准证书	TUVNORDCERTGmbH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2015. 12. 4	33059660 9D	长期有效	认定公司具备进出口收发货人资格	湖州海关驻安吉办事处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15. 12. 1	01869602	/	/	/
AEO 认证企业证书	2013. 2. 27	67027480 1002	/	认定公司为“经认证的经营者”	中华人民共和国 湖州海关

（五）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

1、环境保护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归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归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参照《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6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公司所处行业根据上述规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严格按照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对具有重大环境影响的运行与活动进行全面监控，通过源头控制、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控制系统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主要为钢铁类金属的加工、组装、喷涂，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其他化学添加物的化学反应，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噪声与固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办理了相应业务许可证照。

2015 年 4 月 8 号，安吉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安环验【2015】23 号文件《安吉县环保局关于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挂系统有限公司汽车悬架系统建设项目环

保设施竣工阶段性验收意见》，认定路得坦摩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治理设施建设要求，基本符合阶段性验收条件，原则上同意汽车悬架系统建设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阶段性验收。2015年4月14日，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获得了由安吉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许可证号为EC2015B0134。

2016年5月3日，安吉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明浙江路得坦摩悬架系统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起至今，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未出现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从未发生因违反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生产过程中，公司按照环保相关法规和环评批复要求开展污染防治工作。对生活、生产污水经预处理后回用和排放；公司投入相应资金配置废气处理设施，生产废气经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公司通过合理布置设施，采取隔音降噪措施，使生产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的要求；公司危险固废委托具备业务资质的湖州医疗和危废处置中心处置。

2、安全生产

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04年1月13日施行）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所属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不属于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015年度公司取得企业安全生产国家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资格。2016年5月3日，安吉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安吉县安全生产管理局关于对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证明》，证明公司在2014-至今年度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无行政处罚记录。

3、质量标准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控制。公司建立了一整套标准的质量管理，并通过质量体系审核和管理评审等活动，不断查找薄弱环节，及时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确保质量体系和职能落实、持续改进和有效运行。公司管理体系符合ISO/TS16949:2009T管理体系要求，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IS0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要求。

公司专设品管部门，负责进料检验及产品生产过程检验，质量体系运行、产品实验验证，处理客户质量投诉及分析索赔件等工作。

公司依据 ISO/TS16949:2009 标准，编制《质量手册》，通过“管理评审程序”、“质量成本控制程序”、“基础设施与环境控制程序”、“合同评审程序”、“采购控制程序”、“供方评价程序”、“过程控制程序”、“产品防护控制程序”、“服务控制程序”等多个环节，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措施，严格执行产品质量标准，确保本公司整个生产流程和产品质量能够受控。

公司凭借优秀高效的同步研发能力和良好的产品质量把控能力，目前已通过多家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和一级供应商的质量体系评估，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广泛的认可，公司的生产水平和质量控制在业内享有美誉。近年来公司取得的供应商荣誉和资格主要有：

合作客户	荣誉称号	授奖时间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 (注 1)	CVG2013 年优秀供应商	/
Paccar Inc (注 2)	Best New OES Supplier 2013 China	/
Vibracoustic CV Air Springs (注 3)	A 级评估	/
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北奔重卡配套资格证	2013 年 1 月
比亚迪商用车	比亚迪商用车协作伙伴	2014 年 12 月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菱星马 2015 年最佳质量贡献奖	2016 年 2 月

注 1：CVG 为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主营汽车零部件，50%以上为汽车座椅。

注 2：Paccar Inc 为美国最大的卡车制造企业，卡车企业生产商排名世界第二位。

注 3：Vibracoustic CV Air Springs (德国威巴克) 是科德宝集团全资子公司，橡胶金属减震产品领域世界领先的供应商。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而受到国家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部门处罚之情形，本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导致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根据 2016 年 6 月 1 日安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路得坦摩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没有因违反工商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产品质量法》及质监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

（六）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七）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资产类别	原值（元）	预计使用年限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累计折旧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8,940,435.50	20	6,338,430.11	78.10%
机器设备	28,441,851.47	3-10	11,618,358.00	59.15%
运输工具	945,884.83	3-5	395,023.15	58.2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16,085.68	3-5	2,103,548.99	12.94%
固定资产装修	2,636,690.67	5	1,586,408.89	39.83%

（八）员工情况

1、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237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技术人员	30	12.66%	50 岁以上	33	13.93%	博士生	1	0.42%
管理人员	23	9.70%	41-50 岁	90	37.97%	研究生	1	0.42%
销售人员	12	5.06%	31-40 岁	60	25.32%	本科	16	6.75%
生产人员	137	57.81%	30 岁及以下	54	22.78%	专科	41	17.30%
其他人员	35	14.77%				其他学历	178	75.11%
合计	237	100%	合计	237	100%	合计	237	100%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共计 237 人。公司为 224 人缴纳社保，147 人缴纳公积金。未缴人员中，12 名为退休返聘人不需要缴纳社保和公积金；1 名为台湾籍员工，其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和公积金。考虑到员工的稳定性和公积金缴纳的规范性，公司规定给工龄 3 年以上的员工缴纳公积金，逐步实现全员缴纳公积金。

2016 年 5 月 3 日，安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认定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证、用工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和其他各项必要费用、无欠缴社会保险费用的情形，未因违法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政策而收到社会保障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6年5月30日，湖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安吉县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至今，遵守国家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规定，未发现有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的行为，没有因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陈必君，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黄震，董事。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陈必君	952.00	15.00%	1631.7089	25.7124%
黄震	507.00	8.00%	79.9596	1.2600%

（3）报告期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2015年8月，黄震加入公司，任总工程师，为核心技术人员之一。黄震博士在行业内有二十多年从业经验，先后在德国Bilstein、德国Sachs公司、上海汇众萨克斯等国际知名企业任职。黄震博士的加入为公司带来丰富的技术和营销渠道。陈必君在减振器行业从业多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队伍一直保持增长。

（4）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出具的书面承诺等材料，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减振器、动力缸、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减振器	19,113,974.87	72.43%	93,871,478.56	76.88%	100,634,171.53	74.03%
动力缸	5,867,635.38	22.23%	18,812,998.22	15.41%	28,979,045.29	21.32%
配件	1,410,435.05	5.34%	9,409,296.76	7.71%	6,321,624.19	4.65%
合计	26,392,045.30	100.00%	122,093,773.54	100.00%	135,934,841.01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产品主要服务于汽车主机厂和汽车售后市场，因此主要客户为汽车主机厂和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6年1-3月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收入比重(%)
1	SHETABKAR Co. (Pvt) Ltd.	5,582,548.83	20.68
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注1)	4,117,472.19	15.25
3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 (注2)	1,654,824.17	6.13
4	FK-Automotive GmbH	1,503,293.50	5.57
5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390,454.80	5.15
前五名客户合计		14,248,593.49	52.78

2015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收入比重(%)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注1)	18,354,713.22	14.93
2	SHETABKAR Co. (Pvt) Ltd.	15,833,927.07	12.88
3	FK-Automotive GmbH	12,114,486.11	9.86
4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 (注2)	10,307,117.66	8.39
5	V-MAXX Autosport b. v.	6,524,499.23	5.31
前五名客户合计		63,134,743.29	51.37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收入比重(%)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注 1）	24,509,284.17	17.95
2	SHETABKAR Co. (Pvt) Ltd.	23,069,710.04	16.89
3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注 2）	11,131,908.96	8.19
4	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有限公司	8,324,568.60	6.10
5	4Way Suspension Products Pty Ltd.	6,126,953.91	4.49
前五名客户合计		73,162,425.68	53.62

注 1：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销售额进行了合并计算。包含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多功能汽车厂、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北汽福田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汽车厂、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汽车厂等主体。

注 2：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销售额进行了合并计算。包含母公司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子公司仕驰汽车配套部件（上海）有限公司、子公司 National Seating Company。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减振器的主要原材料为活塞杆、钢管、螺母、弹簧座、贮油筒、圈架、弹簧盘类等钢制品，因此减振器的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行业。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各类钢铁加工件公司。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材料	15,762,075.94	79.90%	69,439,654.45	77.09%	76,682,454.42	79.05%
直接人工	2,107,152.33	10.68%	10,880,918.57	12.08%	10,026,128.80	10.34%
制造费用	1,857,640.61	9.42%	9,751,358.43	10.83%	10,297,091.13	10.61%
合计	19,726,868.88	100.00%	90,071,931.45	100.00%	97,005,674.35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较为稳定。2015 年直接人工占比略高，主要系①2015 年外贸小批量订单较多，单位产品耗费工时较多导致；②2015 年员工基本工资有所上升。直接人工占比上升，从而原材料占比相应下降。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6 年 1-3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总采购比例%
1	恩福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1,045,483.92	7.40%
2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829,442.36	5.87%
3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09,145.86	5.73%
4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756,086.50	5.35%
5	宁波市鄞州鄞江佳蒙车辆配件厂	642,530.63	4.5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4,082,689.27	28.89%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总采购比例%
1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4,799,918.75	6.91%
2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4,047,741.30	5.83%
3	扬州市明峰弹簧有限公司	4,014,294.64	5.78%
4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3,750,551.86	5.40%
5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2,787,067.97	4.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9,399,574.52	27.95%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总采购比例%
1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8,358,487.33	9.12%
2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5,995,162.84	6.54%
3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5,463,442.20	5.96%
4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4,340,074.94	4.73%
5	宁波市鄞州前达车辆附件厂	4,145,946.70	4.5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8,303,114.01	30.87%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将金额 1,000,000.00 元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客户对象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1	江淮汽车重型车分公司 汽车零部件	减振器	2016.05.03	2016 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减振器	2016.01.01	2016 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3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助力缸总成	2016.01.01	2016 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4	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有限公司	减振器外筒总成	2014.12.15	4 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5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 (CVG)	座椅减振器	2010.05.26	5 年框架合同，到期自动延续	正在执行
6	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有限公司	减振器外筒总成	2015.06.10	2015 年价格协议	执行完毕
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减振器	2015.01.01	2015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8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助力缸总成	2015.01.01	2015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9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整车开发合作采购合同	2015.01.01	2015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0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减振器	2014.12.11	2015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1	仕驰汽车配套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座椅减振器	2014.10.22	2015 年价格协议	执行完毕
12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12.21	1,166,400.00	执行完毕
13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12.21	1,166,400.00	执行完毕
14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12.21	1,166,400.00	执行完毕
15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11.23	1,166,400.00	执行完毕
16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9.25	1,166,400.00	执行完毕
17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8.02	1,200,960.00	执行完毕
18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8.02	1,200,960.00	执行完毕
19	4WAY Suspension Products Pty Ltd	减振器	2015.06.30	USD210,897	执行完毕
20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4.15	1,026,604.80	执行完毕
21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4.15	1,158,969.60	执行完毕

	客户对象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22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4.15	1,026,604.80	执行完毕
23	FK Automotive GmbH	减振器	2015.04.10	USD191,298.00	执行完毕
24	FK Automotive GmbH	减振器	2015.02.10	USD225,956.00	执行完毕
25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2.03	EUR155,520.00	执行完毕
26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2.03	1,158,969.60	执行完毕
27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5.02.03	1,158,969.60	执行完毕
28	OUTBACK ARMOURPRY LTD	减振器	2014.11.30	USD155,876.50	执行完毕
29	4WAY Suspension Products Pty Ltd	减振器	2014.07.29	USD205,486.00	执行完毕
30	SHETABKAR Co. (Pvt) Ltd.	助力缸总成	2014.03.04	2014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31	北汽福田股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减振器	2014.01.01	2014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活塞杆、钢管、螺母、弹簧座、贮油筒、圈架、弹簧盘类等钢制品，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行业。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合同，根据实际用量进行结算。其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供应商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执行情况
1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钢管	2016.01.01	2016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2	宁波市鄞州鄞江佳蒙车辆配件厂	活塞杆	2015.12.30	2016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3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贮油桶、工作缸	2015.12.30	2016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4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橡胶垫套等	2015.12.25	2016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5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助力缸	2015.01.05	2015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6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钢管	2014.12.20	2015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7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贮油桶、工作缸	2014.12.11	2015年框架合同	正在执行
8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铝件、螺母等	2014.12.11	2015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9	扬州市明峰弹簧有限公司	弹簧	2014.12.11	2015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0	上海海联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减振油	2014.04.10	2014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供应商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执行情况
11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钢管	2014. 03. 06	2014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2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助力缸	2014. 01	2014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3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贮油桶、工作缸	2013. 12. 15	2014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4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铝件、螺母等	2013. 12. 15	2014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15	宁波市鄞州前达车辆附件厂	活塞杆	2013. 12. 15	2014 年框架合同	执行完毕

3、其他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房租租赁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租赁方	出租方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租期	合同内容	支付情况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路得坦摩	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	13776.00	2015. 10. 19 至 2016. 06. 30	租金为 7.5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 103,320 元。每季度支付租金	正常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安吉分公司	路得坦摩	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	13776.00	2016. 07. 01 至 2018. 12. 31	租金为 7.5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 103,320 元。每季度支付租金	正常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路得坦摩	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	4595.67	2015. 12. 23 至 2018. 12. 22	租金为 7.58 元/平方米/月，年租金 418,022.16 元，每月支付租金	正常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路得坦摩	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	4100.00	2014. 10. 01 至 2015. 12. 22	租金为 11 元/平方米/月，年租金 541,200 元，每月支付租金	正常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汽车零部件工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世界经济全球化、市场一体化的发展以及汽车产业专业化水平的提高，全球汽车保有量和需求量迅速增加，2014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达到 12.36 亿辆，按照过去十年平均增长率预测，2016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将达到 13.29 亿辆。整车生产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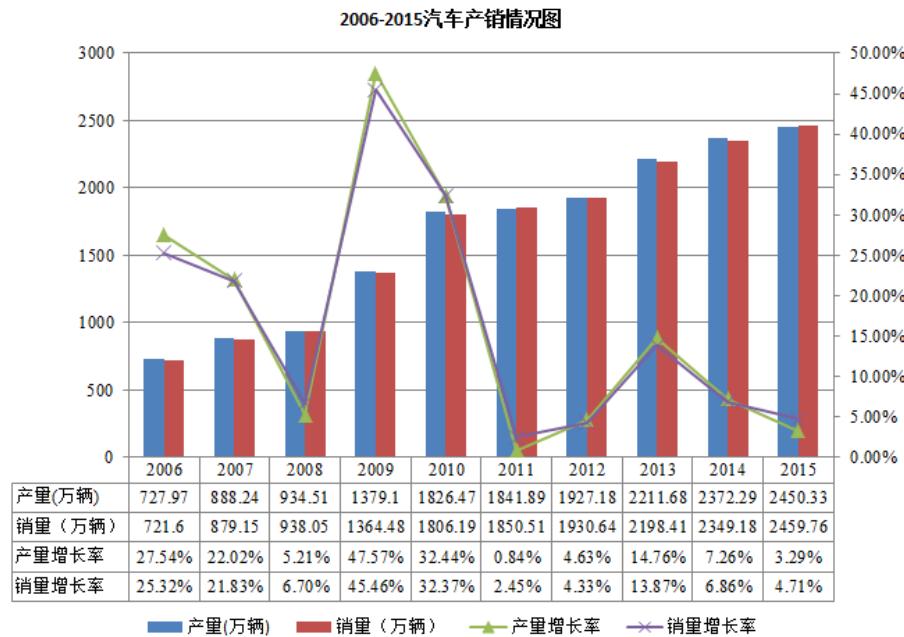
汽车售后的巨大市场对汽车零部件需求旺盛，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产业中的地位愈加重要。汽车零部件根据其进入汽车整车的不同时间可以分为两个阶段：分别是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维修市场。整车配套市场（即 OEM 市场）是指在新车出厂之前，各个汽车零部件厂商为新车零部件进行配套的市场，包括了汽车的各种零部件；售后维修市场（即 AM 市场）是指汽车在使用过程中由于零部件损耗需要进行更换所形成的市场，一般汽车维修市场主要产品是汽车易损件，如前后保险杠、离合器片、刹车片、刹车盘、火花塞、机油滤清器、汽油滤清器等。从规模来看，汽车零部件约占整个汽车产业链 50% 的价值，在欧美等成熟汽车市场，汽车整车行业与零部件行业的规模比例为 1:1.7。目前我国汽车整车与汽车配件年产值规模比例仅为 1:0.5，2015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已达 1.72 亿辆，预计到 2020 年汽车后市场规模将突破万亿元。

汽车零部件是整个汽车工业中的上游产业，它在整个汽车产业链中占据越来越重要的位置。我国汽车零部件保持与国际接轨，并逐渐演化出独有的特点。

（1）汽车零部件行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06-2015 年 10 年间，我国汽车年产量从 728 万辆增长至 2450 万辆，成为世界第一大汽车产量国，年平均增幅为 16.56%。而同期全球汽车年增长率仅为 3.68%。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长趋缓的影响，2015 年国内汽车行业销量呈现先降后升的 V 型走势，上半年汽车销量较上年有所下降，下半年购置税减半政策刺激，年末汽车销量大涨。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5 年汽车产销量为 2450 万辆/2460 万辆，创历史新高，较上年分别增长 3.3% 和 4.7%，连续 7 年蝉联全球第一。汽车行业总体运行平稳，但增速放缓，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5 年我国汽车产销增速比上年分别下降 4 和 2.2 个百分点。未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家用轿车更加普及，汽车产销量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90 年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仅有 554 万辆，其中私车保有量为 82 万辆。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以及人民群众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家庭具备购买私人轿车的能力，私人轿车消费时代已经到来。2006 年到 2015 年十年间，我国机动车保有量由 4985 万辆增加到 1.72 亿辆。可以预见对汽车零部件的需求亦会同步增长，甚至更高。



数据来源：汽车工业协会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汽车零部件行业未来提升空间很大。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工业总产值中的比例逐年增加，但较之国际平均水平仍然偏低，2015 年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超过 1.72 亿辆，每千人拥有量 110 辆，仅和美国上世纪二十年代水平相当，与同等水平国家相比也有明显差距，因此，无论按照汽车增长率的弹性系数还是我国汽车消费结构升级的规律来看，未来几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速度。

（2）国际零部件巨头加快了中国零部件市场布局

自 2009 年以来，我国已连续 7 年蝉联汽车增量全球第一的宝座，2015 年汽车保有量已达 1.72 亿。汽车产业飞速发展、国内市场保持强劲，加快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发展步伐。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也纷纷在中国市场战略布局，虽然一定程度加剧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竞争，给实力和技术较弱的本土供应商带来巨大冲击，但同时也带来了先进的产品和技术，领先的生产方式和管理水平，促进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产品质量、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等方面迅速提高。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通过将原有零部件企业逐步脱离整车企业形成专业化零部件集团，如：德尔福与通用汽车公司分离、伟世通公司从福特公司独立等。

（3）部分本土零部件供应商将形成全球性竞争力

随着国际汽车零部件将先进的技术、管理方式引入中国，中国本土供应商充分发挥自身成本优势、产能优势，会逐步走出国门，定位于二、三级配套产品（少数一级配套产品），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零部件供应商，他们既能在本土市场上占有相当大的市场份额，也能利用好跨国采购的机会进入全球配套体系，最终建立国际化的运营体系，能够出口并在全球建立生产、销售及服务体系，在某一细分市场上获得全球排名前列的地位。2010 年 8 月，吉利以 18 亿美元收购沃尔沃汽车集团，五年间，吉利汽车不断整合国际资源，大幅提升技术创新能力，走出中国自主品牌造车新道路，为中国汽车工业走向世界探索出新的路径。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减振器的主要原材料为活塞杆、钢管、螺母、弹簧座、贮油筒、圈架、弹簧盘类等钢制品，因此减振器的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汽车整车制造业（OEM）和汽车售后维修业（AM）。

（1）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及其对本行业的影响

上游行业对减振器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供给总量和价格走势两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 年我国钢材产量已达到 11.235 亿吨，我国已成为世界钢产量大国，钢材供给完全能够保证行业的原材料需求，产能过剩，2015 年钢材价格呈下跌趋势，对公司的成本产生有利影响。

（2）所处行业的下游行业及其对本行业的影响

整车制造业的行业供求变动将直接影响到整车配套企业及其利润水平，2015 年汽车产销量为 2450 万辆/2460 万辆，创历史新高，较上年分别增长 3.3% 和 4.7%，连续 7 年蝉联全球第一，整车配套市场持续增长。减振器售后市场的发展主要受

汽车售后维修行业的影响，而售后市场需求则主要取决于车辆保有量。2015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达到 1.72 亿辆，而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最新统计，2014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达到 12.36 亿辆，过去十年全球汽车平均增长率约为 3.68%，预计 2016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约为 13.29 亿辆，庞大且稳定增长的汽车保有量是减振器售后市场的重要基础。

3、行业壁垒

（1）技术与研发壁垒

汽车减振器产品的研发和设计依赖工程研究领域，涉及金属材料学、机械工程学、材料力学、表面处理工艺学等多种学科。减振器的科学合理设计与汽车驾乘舒适性、驾驶安全性、操控稳定性，以及车辆其他部件的使用寿命等息息相关。整车厂对汽车零部件配套企业的技术研发水平要求较高，甚至具有同步开发能力。同时，减振器的销售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这对减振器企业的同步研发、产品储备、批量生产等能力提出较高要求。刚进入汽车零部件市场的企业一般规模较小，研发投入较少，因此，技术因素是制约其他企业进入该行业的关键性因素之一。

（2）资质壁垒

汽车减振器产品质量对汽车驾乘的安全性、舒适性和操控性有重要影响，因此主机厂和各级供应商对零部件厂商的要求非常严格，必须首先通过 TS16949、IS014001、OHSAS18000 等第三方机构颁发的质量及其管理体系认证，才可能进入候选供应商目录。在成为候选供应商后，汽车减振器厂商还必须通过主机厂或采购商的多项评审，包括试验技术、工艺制造、供应链管理、项目管理、新品研发等资质审核，再进入样品开发、小批量试产等阶段，并要求通过严格的可靠性试验和整车道路试验。审核过程严谨，环节众多，周期长，通常需要 1 至 2 年。因此整车厂和高级供应商一旦与零部件厂商建立采购关系后，一般都会长期稳定合作。目前，行业内研发及生产能力强、产品质量稳定的优势企业占据了主要 OEM/ODM 市场份额，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通过上述繁杂、长期的审核，中高端产品的市场准入门槛较高。

（3）稳固的采购体系壁垒

整车制造企业特别是全球知名品牌的合资企业对进入其供应商体系零部件制造厂商认证考核时间较长，要求严格，因此主机厂与零部件厂商一旦建立合作，

会成为长期合作伙伴，合作关系一般比较牢固，供应商的变动会影响生产、供应链体系的稳定。新进入企业想取代原有的供应商是比较困难的，客户资源壁垒成为潜在进入者的重要壁垒。

（4）较高的资金门槛壁垒

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一方面，汽车零部件厂商是生产型企业，前期需要投资大量资金以购建厂房、采购生产及检测设备、维持必要原材料及库存产品。另一方面，在汽车行业，整车厂占据优势地位，对供应商采取“零库存”管理，要求零部件厂商做到“直达工位”，主机厂生产线附近设置中转仓库，保证一定的库存深度，避免缺货造成停产而产生不必要的损失。大量的外厂库存对零部件厂商造成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因此，较大的资金投入及规模效益要求对潜在进入者形成了较高门槛。

4、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归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归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是国家宏观指导及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下的自由竞争行业，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其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订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等。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减振器委员会是行业的自律管理组织，主要承担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负责产业和市场研究、技术标准的起草和制定、行业自律管理、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产品质量的监督及行业自律管理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是我国实现工业化强国的标志性产业。近年来国家重点支持发展该行业，以促进我国国民经济结构的优化和升级。国家主要通过以下政策来鼓励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的发展：

序号	日期	法规或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颁布部门
----	----	---------	------	------

序号	日期	法规或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颁布部门
1	2000年8月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年修订)	将“汽车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列入汽车类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	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2	2002年6月	《国家产业技术政策》	明确了未来5-10年轿车关键零部件技术作为重点产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财政部、科技部、国家税务总局
3	2004年4月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4年度)》	将“75、汽车关键零部件”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
4	2004年5月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明确提出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整车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	国家发改委
5	2006年3月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	明确提出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形成一批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零部件产业集群，争取到2020年成为全球零部件生产大国，跻身国际零部件工业强国；增强汽车工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汽车发动机、汽车电子、关键总成及零部件。	国务院
6	2006年12月	《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	明确提出支持零部件工业加快发展，打破不利于汽车零部件配套的地区之间或企业集团之间的封锁，逐步建立起开放的、有竞争性的、不同技术层次的零部件配套体系。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7	2009年1月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支持企业自主创新，提高传统乘用车的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水平；重点支持包括内燃机技术升级、关键零部件产业化及独立公共检测机构和“产、学、研”相结合的汽车零部件技术中心建设。	国务院

序号	日期	法规或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颁布部门
8	2009年1月	《汽车和钢铁产业振兴规划》	增加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并清理取消限购汽车的规定；支持汽车生产企业发展自主品牌，加快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发展现代汽车服务业，完善汽车消费信贷。	
9	2009年11月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提出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2009年到2011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10%；到2015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850亿美元，年均增长约20%；到2020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10%的战略目标，明确零部件出口市场由以售后和维修市场为主向进入跨国公司全球供应配套链市场转变。	商务部等六部委
10	201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1)	汽车行业要强化整研发能力，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提高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水平。	国务院
11	2013年2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鼓励空气悬架等汽车关键零部件、轻量化材料应用、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电动空调、电制动、汽车电子控制系统等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	国家发改委
12	2015年9月29日	《关于减征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购置税的通知》	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对购置1.6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减按5%的税率征收车辆购置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13	2016年03月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	深入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汽车行业被列为重点，采用境外投资、工程承包、技术合作、装备出口等方式，开展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	国务院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汽车及其零部件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是我国实现工业化强国的标志性产业。近些年，国家能过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2009年商务部等六部出台的《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十二五”期间要着力培育我国具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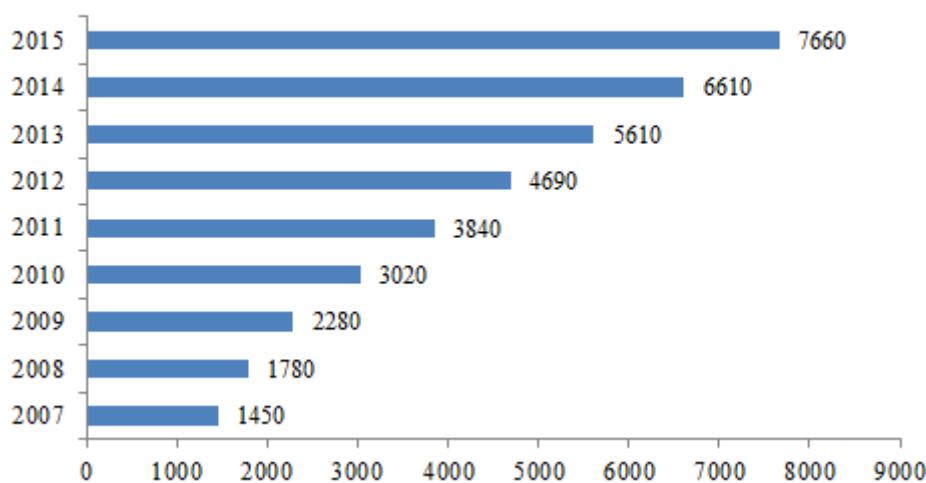
跨国汽车和零部件企业集团，支持零部件出口市场由售后和维修市场为主向进入跨国公司全球供应配套链市场转变。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汽车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鼓励空气悬架等汽车关键零部件、轻量化材料应用、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电动空调、电制动、汽车电子控制系统等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将汽车行业列为重点发展行业，深入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

②汽车市场持续繁荣带动零部件行业发展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06-2015年10年间，我国汽车年产量从728万辆增长至2450万辆，成为世界第一大汽车产量国，年平均增幅为16.56%。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6年到2015年十年间，我国机动车保有量由4985万辆增加到1.72亿辆。未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家用轿车更加普及，汽车产销量和保有量仍将保持稳定增长。因此汽车零部件的整车配套市场和售后维修市场亦会同步增长，甚至更高。

目前，欧美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已形成了系统化、专业化的汽车售后市场，包括专业的汽车售后服务中心、小型便捷的汽车配件超市等，为减振器这类易损件提供了发达的市场销售渠道。我国汽车售后市场仍处于初级阶段，但成长迅速。亿邦动力网了解，2015年中国过保汽车数量预计约6700万辆，近两年后市场产值6000亿元-8000亿元规模，预计随着平均车龄逐渐延长、汽车保有量稳步增长，后市场将大概率突破万亿产值。我国汽车售后市场的快速发展亦将推动我国汽车减振器行业的发展。

汽车售后市场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亿邦动力网

③汽车零部件采购全球化

经济全球化推动资源配置的全球化，我国相对欧美等国家，具有较低的劳动力成本、产品消费增长快、市场规模巨大等优势，吸引了全球知名的汽车及零部件生产商纷纷在华设立工厂和研发中心。我国汽车行业企业开始更多参与到国际汽车零部件供应体系中，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行业逐渐呈现出模块化供货、同步研发等新特征。这有利于我国零部件厂商加强与国际厂商之间的合作，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优化管理能力，提升质量水准，促进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产品质量、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等方面迅速提高。

（2）不利因素

①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人工成本增长影响盈利水平

汽车减振器的主要的原材料为活塞杆、钢管、支架类、弹簧盘类等钢制品，钢材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性，直接影响行业利润和价格的稳定。此外，人力成本的提高，也给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压力。

②技术差距限制了我国减振器制造业向高端产品领域发展

尽管我国现已成为全球汽车生产和销售大国，但我国汽车零部件厂商与国际知名厂商之间仍存在不小的规模、技术差距。据统计，外资在中国汽车零部件市场份额达到 60%以上。在汽车电子等高新技术产品以及发动机、变速箱等核心零部件等关键领域，外资控制的市场份额甚至高达 90%。相比外资企业动辄上亿的研发投入，国内零部件企业研发投入力度显著偏低，主要依赖对国外技术进行逆向开发或模仿开发。技术差距导致我国高端减振器产品主要依赖进口，限制了自主品牌在高端领域的国际竞争力。

③议价能力较弱

目前汽车产业核心技术掌握在欧美、日韩等国家，主机生产商处于优势地位，我国零配件厂商竞争力仍较弱。在满足质量要求的基础上，整车制造商在关键零部件的采购中执行严格的价格筛选策略，并约定一定比例年降价幅度，一般为 1%—3%，在人力成本逐年上升的条件下，对自主品牌成长形成外在制约。

④知名品牌整车厂商对核心部件的“封闭”采购限制了国产减振器厂

对于减振器等核心部件，知名品牌的整车厂商都已有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为其提供配套服务。日系厂商往往以日本国内品牌为首要采购对象，甚至德系、美系

都难以进入日本车厂的零件供应体系；另外各大整车厂商也积极布局整个产业链，下设一级零配件控股公司，如德尔福与通用汽车公司分离、伟世通公司从福特公司独立。面对整车厂的技术和市场封闭，国产品牌的减振器产品要进入这些厂商的整体配套体系的难度很高。

（二）市场规模

随着国内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中国的减振器市场保持着增长的态势。目前较具规模的减振器生产厂家已经有 100 多家，但国内减振器技术仍较落后，国内高端车型的减振器技术仍需要进口，这些预示着我国国内各生产减振器企业仍需努力跟上国际先进技术的步伐研发自主品牌。

整车制造业的行业供求变动将直接影响到汽车零配件企业的利润水平，2015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为 2450 万辆/2460 万辆，创历史新高，较上年分别增长 3.3% 和 4.7%，连续 7 年蝉联全球第一，整车配套市场持续增长。一辆新车配备 4 个轮胎减振器，2015 年中国减振器市场达到 9800 万支。根据 2015 年世界汽车组织(OICA)数据统计，全球生产汽车（仅包括乘用车和商用车）9078 万辆。估测需要减振器 3.6 亿支。未来汽车产量处于稳定增长状态，减振器市场将伴随汽车市场一同成长。

减振器售后市场主要来自保有车辆的零件更换。减振器为磨损零件，通常是一对更换，单支更换会造成不对称，否则容易引起车辆左右悬架及车辆其他部件的磨损不一，反而加速部件损耗。根据市场经验，保守估计减振器以 8 年为更换周期。需更换的数量为两对，即 4 支。根据国家统计局的中国汽车保有量数据，初步估算我国减振器市场如下所示。2015 年汽车保有量为 1.72 亿，减振器需求量为 8600 万支。未来随着汽车保有量的稳定增长，市场仍然广阔。

中国汽车售后市场减振器需求测算

	2013	2014	2015
中国汽车保有量（亿辆）	1.37	1.54	1.72
需求量（亿支）	0.685	0.77	0.86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最新统计，2014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达到 12.36 亿辆，过去十年全球汽车平均增长率约为 3.68%，预测 2016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约

为 13.29 亿辆, 全球汽车售后市场减振器需求量超过 6.64 亿支。若考虑出租车、客车等营运车辆的行驶里程及车辆利用率要远高于一般的家用轿车, 其减振器更换周期预计更短, 那么实际的市场需求应超过上述测算值。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经济持续低迷影响行业成长

整车配套市场规模取决于汽车年产量; 售后维修市场与全球汽车保有量密切相关, 车主驾车习惯、保养方式及行驶路况等也会影响到市场容量。近年来, 全球汽车年产量和保有量稳步增长, 2015 年, 年产量突破 9000 万辆, 汽车保有量预计达到 12.8 亿。全球汽车保有量庞大的基数及其持续增长是减振器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但是, 自 2009 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 全球汽车年产量增长率已由 48% 下降至 3.28%, 增长趋于平缓。可能导致全球汽车保有量增速放缓甚至负增长, 从而加剧汽车零配件行业的竞争, 引发行业整合。

2、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减振器是汽车部件中高损耗部件, 每英里振动 1,500–1,900 次, 每 50,000 英里累计振动将超过 7,500 万次。减振器受损或性能下降将导致车辆过弯失控、刹车距离拉长等安全事件。因此, 减振器的质量对整车的安全、驾驶体验影响极大。产品质量问题若引发召回事件, 零件供应商将承担损失索赔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国内的减振器供应商数量众多、实力参差不齐, 尚未形成绝对有影响力企业, 主要高端市场仍被进口品牌所占据。目前主要供应商有天纳克、德国采埃孚集团、韩国万都、日本 KYB、上海汇众萨克斯、浙江正裕、浙川减振器等。随着汽车零配件行业逐渐成熟, 行业将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和整合压力。

4、汇率波动风险

由于汽车产业的全球化加快, 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多会涉及到零部件产品进出口等业务, 其中进出口业务比例占据很大比例, 人民币走势对汽车零部件企业产生重要影响。对于进口的企业, 人民币升值有利于降低成本, 增强盈利能力。但是对于零部件出口企业来说, 将会降低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竞争能力, 也会降低企业的收入和盈利能力。因此汇率波动对企业的收入和利润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汽车减振器是汽车零部件产业的一部分，我国汽车产业较欧美、日韩等汽车产业大国，发展较晚，形成了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充分、集中度低等特点。国内减振器行业目前自主品牌厂商数量众多，竞争激烈，主要面向汽后（AM）市场，而高端车型的主机厂配套市场仍然以外资厂商为主。核心技术的研发，如消除振动源冲击、相关部件配套、产品密封等，外资厂商都大大领先于自主品牌厂商。国内自主品牌厂商目前仍处于产品和技术复制模仿阶段，自主开发能力较弱，基本上依附或从属于汽车制造业。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历经十几年的发展，公司在减振器行业初具规模，已在品牌、产品、技术、品质、服务、规模等方面形成良好的影响力。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发出 4 大系列、2000 余种减振器。公司目前拥有 1 项发明专利和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国内同行中，技术掌握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以“理解客户需求，超越客户期望，帮助客户成功”为营销理念，经过多年经营，开拓了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主要包括美国 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 SAF、伊朗 SHETABKAR、ZF 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国际知名企业，产品销售遍及欧洲、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的主机、售后和改装市场。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①产品系列丰富，供应体系规模化

公司历经十几年的发展，目前已成功研发出 4 大系列、2000 余种减振器，可适配于全球售后市场的大多数汽车品牌及车型。目前，公司减振器年产能可达 400 万支，能够同时满足国内外主机厂、各级供应商的种类和数量要求，提供稳定、快捷、高质量的配套服务，有利于公司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②研发和生产体系高效、灵活

公司为不同的车型适配不同品种、规格的减振器，根据订单要求进行生产。

在公司收到客户的样品后,先根据样品进行研发试制,试制品向客户小批量供货,由客户对试制品进行审核。待试样通过客户审核后再投入大批量生产。公司研发部门具有同步开发和多语言交流能力,能够实现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3-7天出图,10-60天送样,从而及时满足客户的设计和交货要求。凭借突出的产品开发与生产能力,公司能够实现快速设计和高效生产,这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商业谈判能力。

③市场同步研发能力领先

本公司已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以黄震博士为首的技术中心主要负责设计、研发新产品,并做好试验进度、数据跟踪及数据分析记录工作。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情况实施产品的同步、快速开发。公司有专门用于同步开发的调试车,技术工程师会在客户工厂为客户进行现场调试。目前公司已经成功为德国威巴克(威巴克MAN的项目)和土耳其威巴克(威巴克福特项目)同步开发了驾驶室空悬减振器产品。公司定期开展技术部门的技术培训和减振器行业的交流活动,提高技术人员基本业务能力,并使其紧跟市场、行业内产品和技术发展趋势。

④产品质量稳定

减振器是易损件和安全件,其工作性能及质量对驾乘感受、驾驶安全、车辆使用寿命将有重大影响。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以保证稳定、高品质的产品质量。公司已获得ISO/TS16949:200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标准认证等第三方权威认证。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而受到国家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导致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⑤客户资源优质

公司董事长陈必君、核心技术人员黄震博士,在减振器行业已有二十余年经验。黄震博士先后在德国Bilstein、德国Sachs、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等国际减振器巨头企业从事技术研发工作。行业内多年沉淀,使他们熟悉行业上下游,对行业发展动向有敏锐判断,了解终端客户的需求,有助于优质客户的开发。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下游客户主要是主机厂和行业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目前主要客户有美国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SAF、伊朗SHETABKAR、ZF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公司与上述客户建立了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并积极参与主机厂的同步研发,开发新产品,保证了销量逐年稳定增长。公司立

足于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打造行业内知名品牌，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拓展优质客户资源、提升市场份额。

（2）竞争优势

①市场竞争激烈、抗风险能力不足

目前国内减振器行业仍以外资巨头占据主要市场地位，国内各厂商竞争激烈。行业内主要供应商有天纳克、德国采埃孚集团、韩国万都、日本 KYB、上海汇众萨克斯、浙江正裕、浙川减振器等。相对于以上竞争对手，公司目前规模体量仍较小，无整车制造商作为依托，自主研发正在起步阶段，随着行业竞争加剧，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

②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成立至今，发展资金主要依赖于自身的资金积累及银行借款，融资渠道单一。随着未来公司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大，需要扩大生产线和增加设备，单靠现有融资渠道将难以满足公司成长发展的需要。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加强科研开发力度，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研发团队以黄震博士为核心，黄震博士 88 年毕业于德国 Darmstadt 工业大学，获得机械工程博士学位，先后在德国 Bilstein、德国 Sachs、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等国际减振器巨头企业从事技术研发，积累了丰富的国际汽车行业先进技术和经验。以黄震博士为首的研发团队具有高效、快速反应的研发能力。通过内部培养和人才引进，不断提升团队技术创新能力。通过自主开发、合作研发、技术引进等多种方式，加强公司研发能力，加大与整车厂商的合作与技术攻关工作，从汽车产业源头进行开发，实现整车厂商需求的应用和生产转化，协助客户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客户创造价值。

（2）丰富产品种类，开拓高端市场

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发出 4 大系列、2000 余种减振器，能够满足不同区域市场、各类车型功能性的特异性需求。面对庞大的全球市场，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研发改进能力，提升生产效率，丰富现有产品种类。公司未来将着力在目前产品基础上，继续拓展中高端产品，加大对未来市场需求产品的研究和预测，以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为主导方向，改善和优化产品结构和产品布局。提升生

产线自动化水平，引进机器人技术、优化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使公司更好满足高端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3）强化全球化市场路线

公司以“理解客户需求，超越客户期望，帮助客户成功”为营销理念。经过多年经营，开发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包括美国 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 SAF、伊朗 SHETABKAR、ZF 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国际知名企业，产品销售遍及欧洲、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的主机、售后和改装市场。

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最新统计预测 2016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约为 13.29 亿辆，全球汽车售后市场减振器需求量超过 6.64 亿支。以公司 400 万支年产量而言，仍有较大空间。公司产品目前 60%以上出口，已建立了一定的国际品牌影响力，未来将继续实施国际化营销战略，强化与国际各区域高端客户的业务关系，以口碑、品牌带动新客户，在局部市场形成相对优势，拓展全球市场份额。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及经理，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

2016年6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除职工代表监事以外的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2016年6月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6月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业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管理机构，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

2016年6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年6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路得坦摩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当然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基本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将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的管理行为。

股东大会：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在召开时间和地点等方面充分考虑，以便于股东参加。

现场参观：公司可安排投资者到公司或项目所在地进行现场参观，便于参观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电话咨询：公司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投资者可通过电话方式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并有权参与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发表自己的意见，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建立了一套包含公司全部业务的程序、标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人力资源政策、董事和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守则、员工职业道德守则、合同协议订立规定、资金管理办法、采购流程及审批制度、存货管理办法、

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成本费用管理办法、员工手册等等。这些制度基本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文件形式公布、执行，涵盖了公司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

4、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股权纠纷、滥用股东权利纠纷、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纠纷、出资纠纷、股权转让纠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利益纠纷、清算解散纠纷等，协商解决不成的，均可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起诉讼。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董事会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部分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部分会议届次不规范，关联交易未经股东会决议等瑕疵，形式上的瑕疵未影响有限公司的有序运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07年11月15日，陈必君未办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而设立路得控股。根据《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号）（以下简称“75号文”），外汇登记主要针对“特殊目的公司”，而“特殊目的公司”是指境内居民法人或境内居民自然人以其持有的境内企业资产或权益在境外进行股权融资（包括可转换债融资）为目的而直接设立或间接控制的境外企业。（陈必君于2007年12月15日投资设立路得控股，投资行为发生时75号文仍有效）

路得控股不是为了在境外进行股权融资（包括可转换债融资）为目的而直接

设立或间接控制的境外企业；因此，路得控股不属于“75号文”规定的特殊目的公司，陈必君无需按照“75号文”的规定向外汇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

2014年7月14日，国家外汇管理局颁布《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号）（以下简称“37号文”）。37号文第12条规定：“本通知实施前，境内居民以境内外合法资产或权益已向特殊目的公司出资但未按规定办理境外投资外汇登记的，境内居民应向外汇局出具说明函说明理由。外汇局根据合法性、合理性等原则办理补登记，对涉嫌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依法进行行政处罚。”但该通知亦未对境内自然人补办境外非特殊目的公司的外汇登记做出明确规定。同时，“37号文”第15条规定，境内居民未按规定办理相关外汇登记、未如实披露返程投资企业实际控制人信息、存在虚假承诺等行为，外汇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第（五）项进行处罚。其中的“规定”也存在歧义，未做明确规定。

对此，陈必君出具声明：“1、本人不存在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非法汇出外汇资金和违反国家外汇监管法律法规的情形，亦未受到外汇管理部门的处罚；如本人因境外投资外汇登记事宜存在问题或瑕疵而受到相关政府部门任何处罚或牵涉诉讼、仲裁以及其他由此而导致公司应承担责任的情形，本人将无条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额承担清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2、路得控股在其存续期间，未因设立、股权变动、经营的合法合规性等事宜受到过当地政府部门的处罚；现路得控股正在办理清盘手续；3、路得控股持有的路得有限的全部股份已经转让给境内自然人及合伙企业陈必君、黄震、袁先锋、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的全部事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股权转让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且获得了安吉县商务局的批准，不存在潜在的纠纷和争议。”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三、分开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

制的其他企业基本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正在办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未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1、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

名称	ROADTAMER HOLDING CO., LTD
注册号	1444265
住址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注册资本	5 万美元
股权结构	陈必君 100%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15 日
目前状态	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完成注销

2、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3、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二）股东情况”。

（二）同业竞争分析

上述 3 家企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同，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目前除持有路得坦摩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与路得坦摩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他与路得

坦摩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派遣他人在与路得坦摩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路得坦摩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派遣他人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与路得坦摩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路得坦摩的业务竞争；

4、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路得坦摩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持有路得坦摩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往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部分介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同时，公司制定了《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建立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资金往来。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陈必君	董事长、总经理	951.90	15.00%	1,631.7089	25.7124%
李 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147.8872	2.3304%
袁先锋	董事	951.90	15.00%	-	-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黄震	董事	507.68	8.00%	79.9596	1.2600%
王丽霞	董事	-	-	167.3821	2.6376%
陈雪珍	董事	-	-	49.9557	0.7872%
李小荣	监事会主席	-	-	19.9518	0.3144%
张敏	监事	-	-	24.9779	0.3936%
吴德成	监事	-	-	9.9759	0.1572%

注：陈必君通过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和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余人员均通过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陈必君与陈雪珍系兄妹关系，陈必君系王丽霞的姐夫。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

除上述协议约定的内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向公司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任职期间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陈必君	董事长、总经理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控股股东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李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袁先锋	董事	宁波弘烨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杭州中力搬运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
		安吉中力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	-
		宁波欣诚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黄震	董事	海南龙立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
王丽霞	董事	杭州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
陈雪珍	董事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经理	控股股东
李小荣	监事会主席	-	-	-
张敏	监事	-	-	-
吴德成	监事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必君	董事长、总经理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30.00	51.00%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	1.77%
李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0	19.42%
袁先锋	董事	宁波弘烨进出口有限公司	390.00	65.00%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	130.00	65.00%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24.00%
		杭州中力搬运设备有限公司	31.50	4.20%
		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4.02	0.38%
		成都梵贝户外运动有限公司	14.00	28.00%
		北京中农科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4.3561	2.42%
黄震	董事	海南龙立马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35.00%
		上海硕拉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1.14%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	10.50%
王丽霞	董事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	28.82	49.00%
		杭州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	2.00%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50	21.98%
陈雪珍	董事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6.56%
李小荣	监事会主席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2.62%
张敏	监事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3.28%
吴德成	监事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31%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1) 合法合规、诚信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无犯罪记录证明以及出具的书面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个人贷款逾期未还记录、犯罪记录；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如下：

- 1、本人最近二年内未出现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二年内本人所任职的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的情形。
-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2) 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出具的书面承诺等材料，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为陈必君、王丽霞、陈雪珍；公司监事为王水法；公司总经理为陈必君。

2016年6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陈必君、李娜、袁先锋、黄震、王丽霞、陈雪珍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李小荣、张敏

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吴德成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会议选举陈必君为董事长；聘任陈必君为总经理；聘任李娜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李小荣为监事会主席。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单位: 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84,204.54	6,111,697.72	9,847,418.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应收票据	1,667,963.22	2,326,596.93	650,000.00
应收账款	22,276,753.91	27,461,591.64	26,976,490.31
预付款项	102,033.82	103,484.08	96,793.90
其他应收款	3,352,686.00	39,394,485.49	55,054,940.88
存货	15,366,967.21	17,976,226.75	24,669,067.59
其他流动资产	5,531,041.42	1,516,857.52	8,717.95
流动资产合计	74,081,650.12	94,890,940.13	118,303,429.2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117,858.53	2,908,898.41	2,445,042.67
投资性房地产	12,446,091.54	2,811,400.83	2,956,042.49
固定资产	41,339,179.01	52,296,053.14	55,197,504.59
在建工程	2,376.07		782,874.38
无形资产	7,004,372.42	7,062,964.76	7,169,938.76
长期待摊费用	3,164,347.69	3,405,771.97	2,130,97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2,589.75	816,015.97	771,14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7,300.00	261,550.00	584,5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464,115.01	69,562,655.08	72,038,028.21
资产总计	141,545,765.13	164,453,595.21	190,341,457.4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00,000.00	34,800,000.00	39,700,000.00
应付票据	8,920,000.00	12,487,000.00	11,650,000.00
应付账款	33,512,556.31	33,080,639.68	51,787,437.08
预收款项	6,632,667.69	8,923,401.73	2,898,840.01
应付职工薪酬	1,358,574.08	4,754,771.86	3,822,916.53
应交税费	873,178.98	1,101,285.95	540,650.07
应付利息	33,086.83	71,402.75	97,981.50
其他应付款	750,039.35	705,707.12	512,011.59
流动负债合计	72,180,103.24	95,924,209.09	111,009,83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2,180,103.24	95,924,209.09	111,009,83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59,906.37	63,459,906.37	63,459,906.37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62,450.03	2,462,450.03	2,042,111.75
未分配利润	3,443,305.49	2,607,029.72	13,829,60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365,661.89	68,529,386.12	79,331,620.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365,661.89	68,529,386.12	79,331,620.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545,765.13	164,453,595.21	190,341,457.49

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995,765.56	122,899,861.80	136,564,024.60
减：营业成本	19,886,434.17	90,216,573.11	97,017,546.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4,192.94	793,728.53	644,220.00
销售费用	1,395,802.51	7,418,101.74	8,799,966.80
管理费用	3,855,673.46	16,222,391.45	18,318,351.58
财务费用	196,502.99	2,099,296.66	2,771,981.20
资产减值损失	-205,589.23	307,806.99	1,184,485.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1,039.88	-1,814,092.71	-603,56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1,039.88	-1,856,144.26	-634,957.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708.84	4,027,870.61	7,223,913.03
加：营业外收入	281,070.74	978,973.43	625,297.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599.90	4,202.99
减：营业外支出	32,942.84	163,263.60	137,74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31,576.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9,836.74	4,843,580.44	7,711,465.26
减：所得税费用	173,560.97	645,815.03	820,966.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275.77	4,197,765.41	6,890,498.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6,275.77	4,197,765.41	6,890,498.47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6,275.77	4,197,765.41	6,890,498.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6,275.77	4,197,765.41	6,890,49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64,916.51	109,521,759.14	109,412,322.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4,568.69	7,989,641.71	5,564,16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850.90	1,322,461.23	1,441,41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04,336.10	118,833,862.08	116,417,902.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01,087.76	79,339,795.55	81,209,570.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72,125.86	18,285,660.92	17,307,057.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1,023.38	1,931,027.37	1,992,87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703.08	8,595,946.28	14,364,86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6,940.08	108,152,430.12	114,874,36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396.02	10,681,431.96	1,543,536.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51.55	31,397.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565.72	53,533.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24,479.63	15,114,415.92	67,18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24,479.63	15,248,033.19	67,272,93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792.74	3,766,565.68	12,288,30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20,000.00	3,0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1,156.20	2,613,066.47	65,48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5,948.94	8,699,632.15	80,856,30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78,530.69	6,548,401.04	-13,583,37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671,384.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0,100.00	57,286,183.74	8,457,02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0,100.00	57,286,183.74	72,128,407.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0	4,900,000.00	49,421,384.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623.09	17,298,971.27	1,913,490.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000.00	57,393,283.74	3,4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6,623.09	79,592,255.01	54,829,87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523.09	-22,306,071.27	17,298,532.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203.20	89,417.34	-959,487.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42,606.82	-4,986,820.93	4,299,206.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5,597.72	7,352,351.41	3,053,14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08,204.54	2,365,530.48	7,352,351.4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3 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2,607,029.72			68,529,38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2,607,029.72			68,529,386.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36,275.77			836,275.77
（一）净利润					836,275.77			836,275.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36,275.77			836,275.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3,443,305.49			69,365,661.8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042,111.75	13,829,602.59		79,331,62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59,906.37			2,042,111.75	13,829,602.59		79,331,62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20,338.28	-11,222,572.87		-10,802,234.59
（一）净利润					4,197,765.41		4,197,765.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97,765.41		4,197,765.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0,338.28	-15,420,338.28		-1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20,338.28	-420,338.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00,000.00		-15,0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2,607,029.72		68,529,386.1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1,353,061.90	7,628,153.97			72,441,122.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59,906.37			1,353,061.90	7,628,153.97			72,441,122.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89,049.85	6,201,448.62			
(一) 净利润					6,890,498.47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90,498.47			6,890,498.4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89,049.85	-689,049.85			-
1. 提取盈余公积				689,049.85	-689,049.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042,111.75	13,829,602.59			79,331,620.71

(二) 母公司报表 (单位: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79,908.55	6,107,315.14	9,847,418.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应收票据	1,667,963.22	2,326,596.93	650,000.00
应收账款	22,276,753.91	27,461,591.64	26,976,490.31
预付款项	102,033.82	103,484.08	96,793.90
其他应收款	3,352,686.00	39,394,485.49	55,054,940.88
存货	15,366,967.21	17,976,226.75	24,669,067.59
其他流动资产	5,531,041.42	1,516,857.52	8,717.95
流动资产合计	74,077,354.13	94,886,557.55	118,303,429.2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127,858.53	2,918,898.41	2,445,042.67
投资性房地产	12,446,091.54	2,811,400.83	2,956,042.49
固定资产	41,339,179.01	52,296,053.14	55,197,504.59
在建工程	2,376.07		782,874.38
无形资产	7,004,372.42	7,062,964.76	7,169,938.76
长期待摊费用	3,164,347.69	3,405,771.97	2,130,97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2,589.75	816,015.97	771,145.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7,300.00	261,550.00	584,5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474,115.01	69,572,655.08	72,038,028.21
资产总计	141,551,469.14	164,459,212.63	190,341,457.4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00,000.00	34,800,000.00	39,700,000.00
应付票据	8,920,000.00	12,487,000.00	11,650,000.00
应付账款	33,512,556.31	33,080,639.68	51,787,437.08
预收款项	6,632,667.69	8,923,401.73	2,898,840.01
应付职工薪酬	1,358,574.08	4,754,771.86	3,822,916.53
应交税费	873,178.98	1,101,285.95	540,650.07
应付利息	33,086.83	71,402.75	97,981.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0,039.35	705,707.12	512,011.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180,103.24	95,924,209.09	111,009,83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2,180,103.24	95,924,209.09	111,009,83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59,906.37	63,459,906.37	63,459,906.37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62,450.03	2,462,450.03	2,042,111.75
未分配利润	3,449,009.50	2,612,647.14	13,829,60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371,365.90	68,535,003.54	79,331,620.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551,469.14	164,459,212.63	190,341,457.49

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995,765.56	122,899,861.80	136,564,024.60
减：营业成本	19,886,434.17	90,216,573.11	97,017,546.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4,192.94	793,728.53	644,220.00
销售费用	1,395,802.51	7,418,101.74	8,799,966.80
管理费用	3,855,673.46	16,216,851.45	18,318,351.58
财务费用	196,416.40	2,099,219.24	2,771,981.20
资产减值损失	-205,589.23	307,806.99	1,184,485.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1,039.88	-1,814,092.71	-603,56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1,795.43	4,033,488.03	7,223,913.03
加：营业外收入	281,070.74	978,973.43	625,297.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599.90	4,202.99
减：营业外支出	32,942.84	163,263.60	137,74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576.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9,923.33	4,849,197.86	7,711,465.26
减：所得税费用	173,560.97	645,815.03	820,966.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362.36	4,203,382.83	6,890,498.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6,362.36	4,203,382.83	6,890,498.4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 264, 916. 51	109, 521, 759. 14	109, 412, 322. 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4, 568. 69	7, 989, 641. 71	5, 564, 161. 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 850. 90	1, 322, 461. 23	1, 441, 418. 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704, 336. 10	118, 833, 862. 08	116, 417, 902. 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501, 087. 76	79, 339, 795. 55	81, 209, 570. 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72, 125. 86	18, 285, 660. 92	17, 307, 057. 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1, 023. 38	1, 931, 027. 37	1, 992, 871. 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952, 616. 49	8, 590, 328. 86	14, 364, 867. 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736, 853. 49	108, 146, 812. 70	114, 874, 366. 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967, 482. 61	10, 687, 049. 38	1, 543, 536. 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051. 55	31, 397. 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 565. 72	53, 533. 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624, 479. 63	15, 114, 415. 92	67, 188,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 624, 479. 63	15, 248, 033. 19	67, 272, 930. 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 792. 74	3, 766, 565. 68	12, 288, 305. 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 320, 000. 00	3, 080, 000. 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31, 156. 20	2, 613, 066. 47	65, 488,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 945, 948. 94	8, 709, 632. 15	80, 856, 305. 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678, 530. 69	6, 538, 401. 04	-13, 583, 374.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 671, 384. 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890, 100. 00	57, 286, 183. 74	8, 457, 023. 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 890, 100. 00	57, 286, 183. 74	72, 128, 407. 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0	4,900,000.00	49,421,384.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623.09	17,298,971.27	1,913,490.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000.00	57,393,283.74	3,4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6,623.09	79,592,255.01	54,829,87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523.09	-22,306,071.27	17,298,532.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203.20	89,417.34	-959,487.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42,693.41	-4,991,203.51	4,299,206.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1,147.90	7,352,351.41	3,053,14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03,841.31	2,361,147.90	7,352,351.4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3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2,612,647.14	68,535,00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2,612,647.14	68,535,003.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36,362.36	836,362.36
（一）净利润							836,362.36	836,362.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3,449,009.50	69,371,365.9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042,111.75		13,829,602.59	79,331,620.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59,906.37				2,042,111.75		13,829,602.59	79,331,62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20,338.28		-11,216,955.45	-10,796,617.17
(一) 净利润							4,203,382.83	4,203,382.8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20,338.28		-15,420,338.28	-1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338.28		-420,338.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000,000.00	-15,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462,450.03		2,612,647.14	68,535,003.5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1,353,061.90		7,628,153.97	72,441,122.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59,906.37				1,353,061.90		7,628,153.97	72,441,122.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89,049.85		6,201,448.62	6,890,498.47
(一)净利润							6,890,498.47	6,890,498.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89,049.85		-689,049.85	
1.提取盈余公积					689,049.85		-689,049.8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459,906.37				2,042,111.75		13,829,602.59	79,331,620.71

二、审计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6】338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
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

跌；9)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列前五位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列前五位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应收本公司的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

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7、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80
机器设备	3-10	5%	9.48-31.68
运输工具	3-5	5%	18.96-31.68
电子设备	3-5	5%	18.96-31.68
固定资产装修费	5	5%	18.96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其他说明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8、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

已经开始。

暂停资本化: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0、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

工艺等面向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

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可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1、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 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2、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

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国内销售公司每月与客户的就领用上线的数量进行对账，公司根据对账单确认收入；国外销售公司根据海关报关单确认收入。

13、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主要税项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情况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9 日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1133000171, 享受按应纳税所得额以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有效期三年; 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经复审后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并获得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F2014330001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 公司从 2014 年至 2016 年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营业收入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6,392,045.30	97.76%	122,093,773.54	99.35%	135,934,841.01	99.54%
其他业务收入	603,720.26	2.24%	806,088.26	0.65%	629,183.59	0.46%
合计	26,995,765.56	100.00%	122,899,861.80	100.00%	136,564,024.6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汽车减振器、转向动力缸等汽车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占比均在 97% 以上;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房租收入和对供应商的索赔收入, 占比较小。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减振器	19,113,974.87	72.43%	93,871,478.56	76.88%	100,634,171.53	74.03%
动力缸	5,867,635.38	22.23%	18,812,998.22	15.41%	28,979,045.29	21.32%

配件	1,410,435.05	5.34%	9,409,296.76	7.71%	6,321,624.19	4.65%
合计	26,392,045.30	100.00%	122,093,773.54	100.00%	135,934,841.01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主要为减振器，占公司收入的 72%以上，其次为动力缸，主要销售给伊朗客户，占公司收入 15%以上。其余为扳手、支架、弹簧等配件销售，占比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内销	10,018,502.94	37.96%	44,284,888.91	36.27%	56,976,215.14	41.92%
欧洲	6,117,984.33	23.18%	39,932,366.82	32.71%	26,441,705.43	19.45%
亚洲（除中国外）	5,810,855.91	22.02%	18,113,160.17	12.83%	25,898,087.22	19.05%
美洲	3,309,007.44	12.54%	13,759,420.46	11.27%	16,412,072.21	12.07%
大洋洲	1,135,694.68	4.30%	6,003,937.18	4.92%	10,206,761.01	7.51%
外销小计	16,373,542.36	62.04%	77,808,884.63	63.73%	78,958,625.87	58.08%
合计	26,392,045.30	100.00%	122,093,773.54	100.00%	135,934,841.01	100.00%

2015 年公司外销比例较 2014 年有较大上升，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专注开拓国外市场，对国内毛利率较低的客户逐步收缩供货量。2016 年 1-3 月外销比例较 2015 年略有下降，主要系春节放假等原因报关发货较少导致外销比例下降，内销比例相对上升。

2、营业成本及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直接材料	15,762,075.94	79.90%	69,439,654.45	77.09%	76,682,454.42	79.05%
直接人工	2,107,152.33	10.68%	10,880,918.57	12.08%	10,026,128.80	10.34%
制造费用	1,857,640.61	9.42%	9,751,358.43	10.83%	10,297,091.13	10.61%
合计	19,726,868.88	100.00%	90,071,931.45	100.00%	97,005,674.35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较为稳定。2015 年直接人工占比略高，主

要系①2015 年外贸小批量订单较多，单位产品耗费工时较多；②2015 年员工基本工资有所上升。直接人工占比上升，从而原材料占比相应下降。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生产成本的构成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直接材料系生产过程中所消耗的、直接用于产品生产、构成产品实体的各种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等，公司通过 ERP 系统控制直接材料的领用环节，每月末公司将直接材料当月实际消耗的数量和金额按照领料用途归集到相应的生产车间，然后按照材料定额分摊到各个产品；直接人工系生产过程应支付给生产人员的工资，按生产车间归集，然后按照工时定额分摊到各个产品；制造费用主要为折旧与摊销、水电费、维修费、零星机物料消耗等费用，按生产车间归集，然后按照工时定额分摊到各个产品。

（3）存货变动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

项目	2016 年 1-3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存货期初余额	21,627,078.16	28,069,709.54	20,091,150.64
加：本期购进	14,130,536.91	69,416,579.39	91,683,481.28
加：人工成本	1,948,092.12	10,113,012.15	10,165,842.98
加：制造费用	1,697,149.78	9,001,765.47	10,405,592.04
减：其他存货发出	842,810.27	4,902,056.94	7,270,683.05
减：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19,726,868.88	90,071,931.45	97,005,674.35
期末结余存货金额	18,833,177.82	21,627,078.16	28,069,709.54
报表列示存货金额	18,833,177.82	21,627,078.16	28,069,709.54
核对	0.00	0.00	0.00

3、毛利率波动情况

（1）报告期波动分析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减振器毛利率	20.76%	23.54%	24.46%
动力缸毛利率	39.93%	36.89%	42.53%
配件毛利率	25.11%	31.72%	31.50%
综合毛利率	25.25%	26.23%	28.64%

报告期，公司减振器毛利率 2014 年、2015 年波动较小，2016 年减振器毛利

率有所降低，主要系 2016 年 1-3 月外销比例较 2015 年全年有所下降，由于外销减振器毛利率较内销偏高，内外销结构的季节性变化导致 2016 年 1-3 月减振器毛利率下降。

报告期，公司动力缸毛利率 2015 年相对 2014 年、2016 年 1-3 月较低，主要系 2014 年公司动力缸产品质量不够稳定，为维护客户关系公司 2015 年下调动力缸单价，并改善了产品工艺结构，单位成本上升，导致 2015 年毛利率下降较多。工艺结构改善之后动力缸质量大幅提升，2016 年公司略微上调了产品单价，导致 2016 年 1-3 月毛利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公司配件销售收入占公司总收入比重约为 5%~8%左右。占比较小，主要系扳手、弹簧等零配件的贸易型收入。配件毛利率 2014 年、2015 年波动较小，2016 年 1-3 月有所下降，主要系 2016 年 1-3 月内销比例较高，内销毛利率较低，整体毛利率被拉低，鉴于配件收入占比较小，对公司毛利的绝对值影响额较小。

（2）同行业公众公司对比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科曼股份	25.24%	23.37%
本公司	26.23%	28.64%

目前尚无主营汽车减振器的公众公司，科曼股份（NEEQ：430156）主营汽车悬架系统的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似度较高。报告期公司毛利率比科曼股份略高，处于合理正常水平。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元）	1,395,802.51	7,418,101.74	8,799,966.80
管理费用（元）	3,855,673.46	16,222,391.45	18,318,351.58
财务费用（元）	196,502.99	2,099,296.66	2,771,981.2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17	6.04	6.4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28	13.20	13.4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3	1.71	2.0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8	20.94	21.89

1、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工资	313,402.77	2,195,078.22	1,392,510.23
运费	168,326.11	1,263,897.61	1,694,980.57
外贸出口费用	487,899.41	1,262,890.63	1,547,226.73
差旅费	221,914.64	778,186.70	1,164,693.88
三包费	41,508.16	538,462.12	1,043,551.07
仓储费	71,157.94	506,637.25	695,613.01
办公费	75,115.69	446,925.43	359,479.22
参展费		246,020.48	614,975.95
其他	16,477.79	180,003.30	286,936.14
合计	1,395,802.51	7,418,101.74	8,799,966.80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运费、外贸出口费用、差旅费、三包费等。报告期销售费用总额及占收入比重均逐年下降，2015年较2014年波动较小，2016年1-3月降幅较大。主要原因系①公司销售人员平均人数由2014年24个，2015年29个下降至2016年1-3月20个，2015年销售人员工资总额上升，2016年1-3月销售人员工资总额下降；②报告期运输单价下降，加之公司报告期订单数量减少，运费总额及占当期收入比重在逐年下降；③报告期三包费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2014年国内主机厂索赔较多，2015年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了改进，索赔率下降明显。

2、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研发费用	1,358,076.68	5,312,399.46	6,217,386.05
职工薪酬	1,121,593.65	5,282,029.34	6,478,157.80
折旧和摊销	494,600.63	2,025,439.59	2,007,925.59
办公费	390,011.21	1,135,911.23	1,547,771.96
税金	224,150.06	889,607.72	645,586.87
差旅费	101,740.88	492,696.93	555,252.86
汽车费	55,217.73	154,529.71	383,464.43
业务招待费	44,740.00	144,580.00	147,662.71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16.98	540,536.03	85,788.29
绿化费		31,010.00	37,349.00
其他	60,825.64	213,651.44	212,006.02
合计	3,855,673.46	16,222,391.45	18,318,351.58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管理人员工工资、折旧摊销、办公费等，占营业收入比例波动较小。

3、财务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发生额(元)	2015年度发生额(元)	2014年度发生额(元)
利息支出	338,393.76	2,272,469.94	1,966,375.80
减：利息收入	43,411.83	183,470.39	248,942.48
汇兑损失			959,487.97
减：汇兑收益	103,203.20	89,417.34	
手续费支出	4,724.26	99,714.45	95,059.91
合计	196,502.99	2,099,296.66	2,771,981.20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受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的影响。2014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系2015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兑净损失95.95万元，2016年1-3月比重下降主要系当期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利息支出较少。

(三)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元)	-791,039.88	-1,856,144.26	-634,957.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元)		42,051.55	31,397.26
合计	-791,039.88	-1,814,092.71	-603,560.07

(四)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元)		21,023.42	4,202.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元)	230,240.93	926,373.53	621,094.28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元)	8,7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元)		42,051.55	31,397.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元)	44,911.79	-6,089.27	-3,795.93
小计	283,912.72	983,359.23	652,898.60
减: 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元)	35,850.14	148,417.28	98,504.18
合计	248,062.58	834,941.95	554,394.42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安吉县财政局奖励基金			471,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吉财政局人才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产品验收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减免		67,288.30	68,034.28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保障金减免			18,060.00	与收益相关
灵峰旅游度假区工会工作委员会“快乐车间”评比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国外智力引进项目经费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人才引进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会文体设施补助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2014年经济奖励		50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安吉委组织部党费返还		18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奖励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办稳岗补贴		45,445.83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返还		61,686.00		与收益相关
残保金返还		35,773.40		与收益相关
国外智力项目引进经费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税款	160,240.93			与收益相关
中央资金展会补贴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达标奖励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灵峰街道工会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0,240.93	926,373.53	621,094.28	

（五）主要资产情况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余额（元）	余额（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2、应收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21,329,523.55	88.77%	1,065,540.48	20,263,983.07
1-2年	2,134,590.54	8.88%	213,459.05	1,921,131.49
2-3年	183,278.72	0.77%	91,639.36	91,639.36
3年以上	380,415.53	1.58%	380,415.53	-
合计	24,027,808.34	100.00%	1,751,054.42	22,276,753.92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27,327,327.37	93.42%	1,366,016.71	25,961,310.66
1-2年	1,539,237.33	5.26%	153,923.73	1,385,313.60
2-3年	229,934.76	0.79%	114,967.38	114,967.38
3年以上	154,347.22	0.53%	154,347.22	-
合计	29,250,846.68	100.00%	1,789,255.04	27,461,591.64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	-------------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27,906,928.55	97.18%	1,395,346.43	26,511,582.12
1-2年	503,024.06	1.75%	50,302.41	452,721.65
2-3年	24,373.08	0.08%	12,186.54	12,186.54
3年以上	282,494.54	0.98%	282,494.54	-
合计	28,716,820.23	100.00%	1,740,329.92	26,976,490.31

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 2015 年略有上升，主要系内销整机厂拖欠货款，导致 2015 年期末余额有所上升。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3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ETABKAR Co. (Pvt) Ltd.	7,329,703.72	30.51%	1年以内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沃汽车厂	2,283,889.00	9.51%	1年以内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	1,616,327.25	6.73%	1年以内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	1,128,670.33	4.70%	1年以内
北汽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979,608.17	4.08%	1年以内
合计	13,338,198.47	55.53%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ETABKAR Co. (Pvt) Ltd.	8,509,205.61	29.09%	1年以内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	1,666,019.07	5.70%	1年以内
ZF Trading GmbH	1,619,202.90	5.54%	1年以内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沃汽车厂	1,457,624.07	4.98%	1年以内
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有限公司	1,378,023.75	4.71%	1年以内
合计	14,630,075.40	50.02%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ETABKAR Co. (Pvt)	5,471,770.19	19.05%	1年以内

Ltd.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多功能汽车厂	2,464,315.45	8.58%	1年以内
Commercial Vehicle Group, Inc.	2,249,201.46	7.83%	1年以内
FK-Automotive GmbH	1,794,457.14	6.25%	1年以内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	1,675,960.15	5.84%	1年以内
合计	13,655,704.39	47.55%	

3、应收票据

(1) 期末余额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余额(元)	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	1,667,963.22	2,326,596.93	650,000.00
合计	1,667,963.22	2,326,596.93	650,000.00

(2) 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2,724,665.00 元, 到期日为 2016 年 4 月 9 日至 2016 年 8 月 25 日。

(3) 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1,738,585.90	48.26%	30,753.40	1,707,832.50
1-2年	1,820,000.00	50.52%	182,000.00	1,638,000.00
2-3年	13,707.00	0.38%	6,853.50	6,853.50
3年以上	30,000.00	0.83%	30,000.00	
合计	3,602,292.90	100.00%	249,606.90	3,352,686.00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25,150,781.39	63.47%	13,378.74	25,137,402.65
1-2年	4,821,224.74	12.17%	182,122.47	4,639,102.27
2-3年	2,286,525.00	5.77%	6,853.50	2,279,671.50
3年以上	7,368,309.07	18.59%	30,000.00	7,338,309.07

合计	39,626,840.20	100.00%	232,354.71	39,394,485.49
----	---------------	---------	------------	---------------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
1年以内	10,632,233.86	19.23%	191,611.69	10,440,622.17
1-2年	2,293,524.16	4.15%	2,070.62	2,291,453.54
2-3年	19,270,000.00	34.86%		19,270,000.00
3年以上	23,082,865.17	41.76%	30,000.00	23,052,865.17
合计	55,278,623.19	100.00%	223,682.31	55,054,940.88

报告期，其他应收款金额逐年下降，主要系关联方拆借款项在逐年偿还。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计提坏账 准备(元)	账面余额 (元)	计提坏账 准备(元)	账面余额 (元)	计提坏账 准备(元)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		1,000.00			
陈必君	31,156.20					
小计	32,156.20		1,000.00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安吉县人民政府 灵峰街道办事处	土地拍卖定金	1,800,000.00	49.97%	1-2年
浙江伯科姆汽车 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暂借款	1,008,760.00	28.00%	1年以内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358,942.98	9.96%	1年以内
路得坦摩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代扣代缴股权转让税款	82,601.73	2.29%	1年以内
宁波汇智东方人 力资源服务有限 公司	服务费	50,000.00	1.39%	1年以内
合计		3,300,304.71	91.6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224,479.63	93.94%	1年以内: 24,613,352.56元; 1-2年: 3,000,000.00元; 2-3年: 2,272,818.00元; 3年以上: 7,338,309.07元
安吉县人民政府灵峰街道办事处	土地拍卖定金	1,800,000.00	4.54%	1-2年
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扣代缴股权转让税款	268,854.09	0.68%	1年以内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59,671.77	0.40%	1年以内
职工工伤	职工工伤	51,060.25	0.13%	1年以内
合计		39,504,065.74	99.6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865,127.07	48.60%	1年以内: 3,000,000.00元; 1-2年: 2,272,818.00元; 2-3年: 19,270,000.00元; 3年以上: 2,322,309.07元
杭州液压工具总厂	往来款	24,530,556.10	44.38%	1年以内: 3,800,000.00元; 3年以上: 20,730,556.10元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2,004,146.98	3.63%	1年以内
安吉县人民政府灵峰街道办事处	土地拍卖定金	1,800,000.00	3.26%	1年以内
杭州泰威特电器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0	0.05%	1年以内
合计		55,229,830.15	99.92%	

5、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	102,033.82	103,484.08	96,793.90
合计	102,033.82	103,484.08	96,793.90

报告期预付账款金额较小，主要系预付电费、加油费、集装箱费等款项。

(2)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金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安吉县供电局	预付电费	54,817.07	53.72%	1年以内
上海龙展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预付集装箱费	15,000.00	14.70%	1年以内
合计		69,817.07	68.4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安吉县供电局	预付电费	78,571.90	75.93%	1年以内
合计		78,571.90	75.9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安吉县供电局	预付电费	73,768.31	76.21%	1年以内
合计		73,768.31	76.21%	

6、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2,831,772.34	18.43%	4,143,626.84	23.05%	7,330,362.55	29.71%
在产品	33,348.50	0.22%	36,623.19	0.20%	151,339.50	0.61%
库存商品	6,252,203.14	40.69%	9,197,170.33	51.16%	12,827,682.52	52.00%
半成品	459,121.22	2.99%	544,589.68	3.03%	746,319.07	3.03%
发出商品	5,790,522.01	37.68%	4,054,216.71	22.55%	3,613,363.94	14.65%
合计	15,366,967.21	100.00%	17,976,226.75	100.00%	24,669,067.59	100.00%

报告期存货余额逐年下降，系公司近年来为降低库存压力，重视库存管理，压低存货对公司流动资金的占用。

(2) 存货减值情况

项目	2016年3月31日跌价准备金额(元)	2015年12月31日跌价准备金额(元)	2014年12月31日跌价准备金额(元)
库存商品	2,629,249.79	2,888,528.41	2,747,491.84
发出商品	836,960.82	762,323.00	653,150.10

合计	3,466,210.61	3,650,851.41	3,400,641.94
----	--------------	--------------	--------------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待抵扣进项税额	31,041.42	116,857.52	8,717.95
理财产品	5,5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5,531,041.42	1,516,857.52	8,717.95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2016年3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73,643,473.75	66,666.67		10,329,192.27	63,380,948.15
房屋及建筑物	39,269,627.77			10,329,192.27	28,940,435.50
机器设备	28,375,184.80				28,375,184.80
运输工具	945,884.83	66,666.67			1,012,551.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16,085.68				2,416,085.68
固定资产装修	2,636,690.67				2,636,690.67
累计折旧	21,347,420.61	1,229,284.80		534,936.27	22,041,769.14
房屋及建筑物	6,526,089.17	347,277.21		534,936.27	6,338,430.11
机器设备	10,981,539.68	636,818.32			11,618,358.00
运输工具	350,602.96	44,420.19			395,023.15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2016年3月31日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28,022.72	75,526.27			2,103,548.99
固定资产装修	1,461,166.08	125,242.81			1,586,408.89
固定资产净值	52,296,053.14				41,339,179.01
房屋及建筑物	32,743,538.60				22,602,005.39
机器设备	17,393,645.12				16,756,826.80
运输工具	595,281.87				617,528.3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88,062.96				312,536.69
固定资产装修	1,175,524.59				1,050,281.78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71,148,689.94	2,725,777.87	230,994.06		73,643,473.75
房屋建筑物	38,985,506.77	284,121.00			39,269,627.77
机器设备	26,712,395.46	1,787,490.40	124,701.06		28,375,184.80
运输工具	533,783.00	518,394.83	106,293.00		945,884.83
电子设备	2,280,314.04	135,771.64			2,416,085.68
固定资产装修	2,636,690.67				2,636,690.67
累计折旧	15,951,185.35	5,556,687.02	160,451.76		21,347,420.61
房屋建筑物	4,655,321.72	1,870,767.45	-		6,526,089.17
机器设备	8,477,205.79	2,622,799.90	118,466.01		10,981,539.68
运输工具	307,224.95	85,363.76	41,985.75		350,602.96
电子设备	1,551,238.04	476,784.68			2,028,022.72
固定资产装修	960,194.85	500,971.23			1,461,166.08
固定资产净值	55,197,504.59		124,701.06		52,296,053.14
房屋建筑物	34,330,185.05				32,743,538.60
机器设备	18,235,189.67				17,393,645.12
运输工具	226,558.05				595,281.87
电子设备	729,076.00				388,062.96
固定资产装修	1,676,495.82				1,175,524.59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58,517,964.24	15,684,474.85	3,053,749.15	2,967,914.15	71,148,689.94
房屋建筑物	28,340,204.50	13,613,216.42	2,967,914.15	2,967,914.15	38,985,506.77
机器设备	24,816,839.82	1,895,555.64			26,712,395.46
运输工具	619,618.00		85,835.00		533,783.00
电子设备	2,104,611.25	175,702.79			2,280,314.04
固定资产装修	2,636,690.67				2,636,690.67
累计折旧	10,608,819.23	5,378,870.52	36,504.40		15,951,185.35
房屋建筑物	3,251,406.32	1,403,915.40			4,655,321.72
机器设备	5,713,356.38	2,763,849.41			8,477,205.79
运输工具	234,168.38	109,560.97	36,504.40		307,224.95
电子设备	950,664.52	600,573.52			1,551,238.04
固定资产装修	459,223.63	500,971.22			960,194.85
固定资产净值	47,909,145.01				55,197,504.59
房屋建筑物	25,088,798.18				34,330,185.05
机器设备	19,103,483.44				18,235,189.67
运输工具	385,449.62				226,558.05
电子设备	1,153,946.73				729,076.00
固定资产装修	2,177,467.04				1,676,495.82

(2)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117,858.53	2,908,898.41	2,445,042.67
其中：对联营企业投资	2,117,858.53	2,908,898.41	2,445,042.67

截至2016年3月31日，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实际收到股东

投入资本 1,350.00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540.00 万元, 占实收资本的 40.00%, 表决权比例根据实际董事会人数确认, 该公司期末共有 7 名董事会成员, 其中本公司委派董事 2 名, 表决权比例为 28.50%。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报告期末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未计提减值准备。

10、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2,967,914.15	10,329,192.27		13,297,106.42
房屋建筑物	2,967,914.15	10,329,192.27		13,297,106.42
累计摊销	156,513.32	694,501.56		851,014.88
房屋建筑物	156,513.32	694,501.56		851,014.88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2,811,400.83			12,446,091.54
房屋建筑物	2,811,400.83			12,446,091.54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2,967,914.15			2,967,914.15
房屋建筑物	2,967,914.15			2,967,914.15
累计摊销	11,871.66	144,641.66		156,513.32
房屋建筑物	11,871.66	144,641.66		156,513.32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2,956,042.49			2,811,400.83
房屋建筑物	2,956,042.49			2,811,400.83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2,967,914.15		2,967,914.15
房屋建筑物		2,967,914.15		2,967,914.15
累计摊销		11,871.66		11,871.66
房屋建筑物		11,871.66		11,871.66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2,956,042.49
房屋建筑物				2,956,042.49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7,998,453.42			7,998,453.42
土地使用权	7,674,130.00			7,674,130.00
电脑软件	324,323.42			324,323.42
累计摊销	935,488.66	58,592.34		994,081.00
土地使用权	799,891.82	38,370.63		838,262.45
电脑软件	135,596.84	20,221.71		155,818.55
无形资产净值	7,062,964.76			7,004,372.42
土地使用权	6,874,238.18			6,835,867.55
电脑软件	188,726.58			168,504.87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7,885,205.55	113,247.87		7,998,453.42
土地使用权	7,674,130.00			7,674,130.00
电脑软件	211,075.55	113,247.87		324,323.42
累计摊销	715,266.79	220,221.87		935,488.66
土地使用权	646,409.30	153,482.52		799,891.82
电脑软件	68,857.49	66,739.35		135,596.84
无形资产净值	7,169,938.76			7,062,964.76
土地使用权	7,027,720.70			6,874,238.18
电脑软件	142,218.06			188,726.58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7,772,385.04	112,820.51		7,885,205.55
土地使用权	7,674,130.00			7,674,130.00
电脑软件	98,255.04	112,820.51		211,075.55
累计摊销	513,693.59	201,573.20		715,266.79
土地使用权	492,926.78	153,482.52		646,409.30
电脑软件	20,766.81	48,090.68		68,857.49
无形资产净值	7,258,691.45			7,169,938.76
土地使用权	7,181,203.22			7,027,720.70

电脑软件	77,488.23			142,218.06
------	-----------	--	--	------------

(2)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元)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月)	最近一期末累计摊销额(元)	摊余价值 (元)
土地使用权	出让取得	7,674,130.00	直线摊销法	600	838,262.45	6,835,867.55

(3)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办公楼装修费	358,904.15	386,036.78	1,062,625.32
绿化费	808,720.26	884,170.35	1,509,002.00
厂房改造费	1,996,723.28	2,135,564.84	2,776,834.00
合计	3,164,347.69	3,405,771.97	5,348,461.32

1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6年1-3月计提额(元)	2015年度计提额(元)	2014年度计提额(元)
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	2,000,661.32	2,021,609.75	1,964,012.23
存货跌价准备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3,466,210.61	3,650,851.41	3,400,641.94
合计		5,466,871.93	5,672,461.16	5,364,654.17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预付购置款	607,300.00	261,550.00	584,505.00

(六) 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抵押借款	500,000.00	3,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兼保证借款	19,600,000.00	29,700,000.00	24,700,000.00

保理借款		2,100,000.00	
合计	20,100,000.00	34,800,000.00	39,700,000.00

(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借款具体情款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5,000,000.00	2015.10.10~2016.10.9	4.830%	保证兼抵押
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5,000,000.00	2015.10.19~2016.10.18	4.830%	保证兼抵押
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5,000,000.00	2015.11.5~2016.11.2	4.560%	保证兼抵押
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2,600,000.00	2015.11.17~2016.11.16	4.560%	保证兼抵押
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2,000,000.00	2015.11.25~2016.11.24	4.560%	保证兼抵押
安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0,000.00	2015.11.20~2016.11.15	4.350%	抵押担保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述短期借款均已还清。

2、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余额及变动分析

票据种类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银行承兑汇票	8,920,000.00	12,487,000.00	11,650,000.00

(2) 报告期各期期末, 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及应付关联方票据。

3、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1 年以内	31,865,166.46	30,766,937.65	50,101,569.85
1-2 年	694,327.66	1,253,768.31	872,637.57
2-3 年	289,562.43	411,326.89	199,787.14
3 年以上	663,499.76	648,606.83	613,442.52
合计	33,512,556.31	33,080,639.68	51,787,437.08

报告期, 应付账款余额呈下降趋势, 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进行库存管理, 存货采购降低; 另一方面公司票据结算比例上升。

(2) 报告期各期期末,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货款	1,593,331.19	4.75%	1年以内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441,063.82	4.30%	1年以内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1,341,779.15	4.00%	1年以内
杭州逸欣汽配有限公司	货款	1,327,354.43	3.96%	1年以内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1,198,430.88	3.58%	1年以内
合计		6,901,959.47	20.5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1,740,738.07	5.26%	1年以内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货款	1,553,591.42	4.70%	1年以内
安吉正红彩印厂	货款	1,504,262.40	4.55%	1年以内： 712,062.2 3元；1-2 年： 792,200.1 7元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344,847.16	4.07%	1年以内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货款	1,174,805.00	3.55%	1年以内
合计		7,318,244.05	22.1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张家港保税区亚鑫精密制管有限公司	货款	2,618,558.23	5.06%	1年以内
宁波汇悦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2,568,242.41	4.96%	1年以内
张家港恒基制管有限公司	货款	2,250,283.04	4.35%	1年以内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975,515.02	3.81%	1年以内
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1,691,560.95	3.27%	1年以内

合计	11,104,159.65	21.45%	
----	---------------	--------	--

4、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1年以内	725,154.35	680,822.12	482,954.86
1-2年			7,196.00
2-3年	7,196.00	7,196.00	
3年以上	17,689.00	17,689.00	21,860.73
合计	750,039.35	705,707.12	512,011.59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金额主要系控股股东安吉豪迈往来款、房租押金和尚未支付的员工报销款。报告期总金额不大，2015年末余额上升，主要系2015年收到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的房租押金10.33万元。

(2) 报告期，2015年末，2016年3月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款项各为144,000.00元。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000.00	19.20%	1年以内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03,320.00	13.78%	1年以内
合计	往来款	247,320.00	32.97%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000.00	20.41%	1年以内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03,320.00	14.64%	1年以内
合计	往来款	247,320.00	35.05%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安吉地税局	应退还水利基金	119,839.72	23.41%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合计		119,839.72	23.41%	1年以内

5、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1年以内	6,162,939.76	8,452,668.89	2,610,763.24
1-2年	176,305.41	199,705.48	21,493.56
2-3年	28,516.17	21,493.56	57,367.00
3年以上	264,906.35	249,533.81	209,216.21
合计	6,632,667.69	8,923,401.74	2,898,840.01

2015年末、2016年3月末预收款金额较大，主要系2015年末、2016年3月末外销客户SHETABKAR Co. (Pvt) Ltd. 和零售汽车修理厂预收款金额较大。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ETABKAR Co. (Pvt) Ltd.	货款	2,067,637.47	31.17%	1年以上
冯丽娇	货款	1,095,047.00	16.51%	1年以上
Outback Armour Pty Ltd	货款	529,397.84	7.98%	1年以上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房租款	309,960.00	4.67%	1年以上
深圳动力四驱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264,060.00	3.98%	1年以上
合计		4,266,102.31	64.3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SHETABKAR Co. (Pvt) Ltd.	货款	5,131,946.94	57.51%	1年以上
冯丽娇	货款	1,267,451.26	14.20%	1年以上
FENOX N. P. O. O. O	货款	324,976.82	3.64%	1年以上

圣诺盟(浙江)聚氨酯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房租费	309,960.00	3.47%	1年以上
Outback Armour Pty Ltd	货款	295,271.26	3.31%	1年以上
合计		7,329,606.28	82.1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温州市龙湾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451,317.00	15.57%	1年以上
V-MAXX Autosport b.v	货款	429,786.93	14.83%	1年以上
HOTTUNING BVBA	货款	353,839.13	12.21%	1年以上
Outback Armour Pty Ltd	货款	315,289.61	10.88%	1年以上
RACELAND USA LLC	货款	209,216.21	7.22%	3年以上
合计		1,759,448.88	60.71%	

6、应交税费

项目	2013年3月31日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12.24	48,425.39	602.78
企业所得税	713,811.32	961,028.35	461,837.63
印花税	2,622.59	3,548.94	4,068.87
房产税	21,197.67		49,355.02
教育费附加	26,655.09	29,055.24	361.67
地方教育附加	17,770.06	19,370.16	241.11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9,351.77	12,752.02	14,603.6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303.87	22,622.59	8,405.06
残保金	14,108.05	4,483.26	1,174.24
土地使用税	15,846.32		
合计	873,178.98	1,101,285.95	540,650.07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	2016年3月31日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余额(美元)
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31,729,953.1850	31,729,953.1850	4,750,000.00

股东	2016年3月31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美元)
陈必君	9,518,985.9555	9,518,985.9555	
安吉安力威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615,188.7644	7,615,188.7644	
袁先锋	9,518,985.9555	9,518,985.9555	
黄震	5,076,792.5096	5,076,792.5096	
路得坦摩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4,750,000.00
合计	63,459,906.3700	63,459,906.3700	9,500,000.00

2、盈余公积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余额(元)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法定盈余公积	2,462,450.03	2,462,450.03	2,042,111.75
合计	2,462,450.03	2,462,450.03	2,042,111.75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3月 金额(元)	2015年度 金额(元)	2014年度 金额(元)
上年年末余额	2,607,029.72	13,829,602.59	7,628,153.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836,275.77	4,197,765.41	6,890,498.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0,338.28	689,049.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3,305.49	2,607,029.72	13,829,602.59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信息

1、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 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利息收入	43,411.83	183,470.39	248,942.48
营业外收入	230,240.93	926,373.53	535,000.00
经营性应收往来款	381,198.14	212,617.31	657,476.29
合计	654,850.90	1,322,461.23	1,441,418.77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营业外支出—其他	5,918.02	6,089.27	3,795.93
支付的期间费用	1,640,414.23	8,332,893.56	12,325,166.47
经营性应收往来款	306,370.83	256,963.45	2,035,904.63
合计	1,952,703.08	8,595,946.28	14,364,867.0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收到的投资性往来	37,224,479.63	15,114,415.92	65,488,000.00
理财产品赎回	1,400,000.00		1,700,000.00
合计	38,624,479.63	15,114,415.92	67,188,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支付的投资性往来	1,031,156.20	1,213,066.47	65,488,000.00
理财产品购买	5,5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6,531,156.20	2,613,066.47	65,48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收到票据保证金	3,746,100.34	3,495,000.00	8,457,023.06
收到筹资性往来款	144,000.00	53,791,183.74	
合计	3,890,100.34	57,286,183.74	8,457,023.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支付票据保证金	2,676,000.00	3,746,100.00	3,495,000.00
支付筹资性往来款	144,000.00	53,647,183.74	
合计	2,820,000.00	57,393,283.74	3,495,000.00

2、现金流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6,275.77	4,197,765.41	6,890,498.4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5,589.23	307,806.99	1,184,485.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8,850.09	5,701,328.68	5,390,742.18
无形资产摊销	58,592.34	220,221.87	201,573.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1,424.28	758,571.89	434,855.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1,023.42	-4,202.99

补充资料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财务费用	235,103.97	2,182,975.18	2,925,863.77
投资损失	791,039.88	1,814,092.71	603,56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3,426.22	-44,870.19	-156,391.52
存货的减少	2,793,900.34	6,442,631.37	-7,978,558.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800,162.29	-575,019.59	-3,686,262.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005,789.93	-10,303,048.94	-4,262,62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396.02	10,681,431.96	1,543,536.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108,137.30	2,365,530.48	6,352,351.4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65,530.48	6,352,351.41	3,053,144.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42,606.82	-4,986,820.93	4,299,206.51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99%	58.33%	58.32%
流动比率(倍)	1.03	0.99	1.07
速动比率(倍)	0.81	0.80	0.84

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为稳定，长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已全部偿还，长短期偿债能力明显改善。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1	4.24	5.07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88.81	84.90	71.04

存货周转率(次)	1.19	4.23	4.33
存货周转天数	75.45	85.09	83.05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周转天数上升。2015年较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上升,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内销整机厂货款回款较慢。2016年1-3月继续下降,主要受2016年1-3月销售收入季节性减少所致。

报告期存货周转率略有上升,主要系公司重视库存管理,对存货金额进行适当控制。

整体而言,公司营运能力与公司的业务情况相符,处于合理水平。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1.21%	5.49%	9.0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85%	4.40%	8.35%
每股收益	0.01	0.07	0.11

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合营企业伯科姆初创期研发投入较大,亏损较多,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损失逐年增加,对公司盈利能力有较大影响。

公司将于2016年7月转让伯科姆股权,转让价格已协商一致高于投资成本。剔除伯科姆投资损失的影响,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处于较高水平。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7,396.02	10,681,431.96	1,543,53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78,530.69	6,548,401.04	-13,583,37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523.09	-22,306,071.27	17,298,532.65

(1) 经营活动

报告期2014年度经营性现金流较低,主要系①2014年末订单需要加大原材料等存货采购;②2014年收到的出口退税与2015年相比较少;③2014年支付灵峰街道土地保证金180万元;④2015年发生的期间费用与2014年相比较少。

(2) 投资活动

2014 年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当年公司新建厂房、办公楼及装修房屋等相关资产所致。

(3) 筹资活动

2015 年、2016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①2015 年公司分配股利 1500 万元；②2016 年 1-3 月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1470 万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陈必君	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注 1）	控股股东
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注 2）	子公司（已注销）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注 3）	分公司（已注销）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袁先锋	股东、董事
黄震	股东、董事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4）	股东
李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丽霞	董事
陈雪珍	董事
李小荣	监事会主席
张敏	监事
吴德成	监事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注 5）	参股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 日转让）
上海艾帝熙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注 6）	报告期内参股公司（已转让）
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 7）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
宁波弘烨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8）	股东、董事袁先锋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9）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 10）	
成都梵贝户外运动有限公司（注 11）	
宁波欣诚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12）	宁波弘烨进出口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吉中力投资有限公司（注 13）	由杭州中力搬运设备有限公司和宁波弘烨进出口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海南龙立马投资有限公司（注 14）	
海南地广源投资有限公司（注 15）	股东、董事黄震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注 16）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注 17）	
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已注销）（注 18）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施以重大影响的企业
杭州液压工具总厂（已吊销）（注 19）	
杭州东新消防器材服务部（注 20）	董事、高管李娜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杭州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21）	董事王丽霞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王水法（注 22）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田海东（注 23）	董事王丽霞近亲属

注 1：安吉豪迈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股东情况”。

注 2：安吉新路得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二）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注 3：浙江路得坦摩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MA27W41B9D，营业场所为杭州市下城区沈家路 56 号 1 单元 403 室，经营范围为销售总公司生产的产品：汽车零部件。分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办理注销。

注 4：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股东情况”。

注 5：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三）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注 6：上海艾帝熙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三）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注 7：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四、同业竞争”。

注 8：宁波弘烨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04 月 11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47473777620, 注册地址为宁波市江东区会展路 128 号 017 幢 6-72-2, 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袁先锋, 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百货、针纺织品、五金、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

注 9: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4 年 09 月 04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123090113067, 注册地址为宁波市鄞州区贸城西路 157 号 2251 室, 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张美菊, 经营范围为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件、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

注 10: 宁波瑞奥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7 年 03 月 0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215000015480, 注册地址为宁波高新区凌云路 1177 号 6 栋 2 层 2 区,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史伟, 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技术的应用研发; 智能门禁和安防系统、智能物流和仓储管理、智能家具的产品和软件的应用开发; 无线传感产品、无线通讯装置和紧密机械部件生产、加工、销售和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禁止或限定经营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注 11: 成都梵贝户外运动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01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7000591669, 注册地址为成都市武侯区簇锦街道聚龙路 168 号附 2-121 号, 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郭恩波, 经营范围为户外体育活动的策划(不含登山、攀岩); 策划各类文化互动; 机械设备租赁; 销售: 服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2: 宁波欣诚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05 月 25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206000267947, 注册地址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保税物流配送中心一期管理中心一号办公楼 479, 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袁先锋, 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转口贸易、报税仓储; 消防设备、五金产品、机械产品(除汽车)、纺织原料及产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装饰材料、机电产品的批发和零售。

注 13: 安吉中力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9 年 06 月 12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523000023460, 注册地址为安吉县递铺镇霞泉村, 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袁先锋, 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 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4: 海南龙立马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0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460000665133473D, 注册地址为海口市龙昆北路 32-8 天骋康都大厦 803 房, 注

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宫心願, 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 投资咨询; 日用品、饰品、工艺品的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5: 海南地广源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60100676055044F, 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32-8 号天骋康都商住楼 8 层 803 房, 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徐东, 经营范围为建筑材料、装修材料销售。

注 16: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9 年 09 月 2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103000078333, 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下城区沈家村 29 号, 注册资本为 3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田海东, 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 普通机床、汽车配件、千斤顶、手动液压搬运车、液压部件、手动液压高起升叉车(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批发、零售: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劳保用品(除国家专控); 其他无形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7: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1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103000083471, 注册地址为下城区石祥路 71 号, 注册资本为 7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王水法, 经营范围为液压工具, 叉车及汽车配件, 普通机械、金属材料, 建筑材料, 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劳保用品的销售。

注 18: 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 0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100400024031, 注册地址为杭州市石桥路 392 号, 注册资本为 2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王水法, 经营范围为汽车减震器及其它产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2 年 10 月 29 日, 福鼎交通因未参加 2011 年度年检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杭州福鼎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注销。

注 19: 杭州液压工具总厂, 成立于 1989 年 02 月 01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1031000630, 注册地址为下城区石桥路 378 号, 注册资本为 4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吕志红, 经营范围为液压工具、叉车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的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8 日被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注 20: 杭州东新消防器材服务部(非法人), 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0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38433528647, 注册地址为东新路 422 号, 负责人为李龙土, 经营范围为灭火机。

注 21: 杭州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103000228070, 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下城区沈家村 29 号 7 幢二、三层, 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田海东, 经营范围为服务: 物业管理; 批发、零售: 五金交电,

建筑材料, 汽车配件, 日用百货, 金属材料, 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劳保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22: 王水法, 身份证号为 33010719490330****, 住址为杭州市下城区门婆园****。

注 23: 田海东, 身份证号为 33010519760317****, 住址为杭州市下城区沈家北园****。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采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7,386.60	2.67	2,787,067.97	4.01	5,995,162.84	6.54

(2) 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确认的租赁收益	
						年度	金额(元)
路得坦摩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4.10.1	2018.12.22	协议定价	2014年	137,940.00
						2015年	541,200.00
						2016年1-3月	104,505.54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31.62	0.01	104,996.32	0.09	16,666.05	0.06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1.5	0.001	3,546.22	0.01

(2) 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止2016年3月31日是否履行完毕	备注

陈必君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10/10	2016/10/9	否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解除
陈必君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10/19	2016/10/18	否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解除
陈必君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11/5	2016/11/2	否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解除
陈必君	本公司	2,600,000.00	2015/11/18	2016/11/16	否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解除
陈必君	本公司	2,000,000.00	2015/11/25	2016/11/24	否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解除

(3) 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借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计收利息
拆出资金:					
2014 年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26,865,127.07	3,000,000.00	3,000,000.00	26,865,127.07	不计息
杭州液压工具总厂	20,730,556.10	3,800,000.00		24,530,556.10	不计息
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60,358,000.00	60,358,000.00		不计息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不计息
王水法	3,800,000.00		3,800,000.00		不计息
陈必君		330,000.00	330,000.00		不计息
小计	51,395,683.17	69,288,000.00	69,288,000.00	51,395,683.17	
2015 年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26,865,127.07	24,613,352.56	14,254,000.00	37,224,479.63	不计息
杭州液压工具总厂	24,530,556.10	82,796.46	24,613,352.56		不计息
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29,270.01	860,415.92	268,854.09	不计息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000.00	不计息
小计	51,395,683.17	25,826,419.03	39,727,768.48	37,494,333.72	

2016 年 1-3 月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37, 224, 479. 63		37, 224, 479. 63		不计息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 000, 000. 00		1, 000, 000. 00	8, 760. 00
陈必君		31, 156. 20		31, 156. 20	不计息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000. 00			1, 000. 00	不计息
小计	37, 225, 479. 63	1, 031, 156. 20	37, 224, 479. 63	1, 032, 156. 20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拆出	期末余额	计收利息
拆入资金:					
2015 年					
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53, 791, 183. 74	53, 647, 183. 74	144, 000. 00	不计息
2016 年 1-3 月					
安吉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144, 000. 00	144, 000. 00	144, 000. 00	144, 000. 00	不计息

(三) 关联方往来

往来科目	往来对象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4, 113. 89	6, 993. 22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有限公司	4, 600. 00		
	小计	18, 713. 89	6, 993. 22	
	占期末余额比重	0. 08%	0. 02%	0. 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宝鼎实业有限公司		37, 224, 479. 63	26, 865, 127. 07
	杭州液压工具总厂			24, 530, 556. 10
	英国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 601. 73	268, 854. 09	
	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1, 008, 760. 00		
	安吉安力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000. 00	1, 000. 00	

	陈必君	31, 156. 20		
	小计	1, 123, 517. 93	37, 494, 333. 72	51, 395, 683. 17
	占期末余额比重	31. 19%	94. 62%	92. 98%
应付账款	杭州豪达液压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1, 441, 063. 82	1, 344, 847. 16	1, 975, 515. 02
	小计	1, 441, 063. 82	1, 344, 847. 16	1, 975, 515. 02
	占期末余额比重	4. 30%	4. 07%	3. 81%
其他应付款	杭州豪迈汽车悬架系统有限公司	144, 000. 00	144, 000. 00	
	英国路得坦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 171. 73
	小计	144, 000. 00	144, 000. 00	4, 171. 73
	占期末余额比重	19. 20%	20. 41%	0. 81%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履行的程序、未来持续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豪达液压采购助力缸和配件的情况，采购的助力缸与配件均销售给本公司主要客户。一方面，企业与北汽福田等大客户长期合作，企业自身不主营助力缸，作为客户信赖的供应商，解决客户对助力缸的需求，从而进一步加强业务上的合作，同时也帮助关联方豪达液压完成销售业务。公司向杭州豪达液压采购助力缸与配件价格和销售价格相差较小，基本以平价转销，公允且较为合理。报告期内向豪达液压的采购金额持续降低，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基本停止向豪达液压进行采购，虽然报告期一直存在该关联采购，但未来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

2014 年公司与浙江伯科姆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科姆”）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公司将位于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面积为 4100 平方米的厂房租赁于伯科姆，租赁期限为三年，从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每月每平米租金为人民币 11 元，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541, 200. 00 元。2015 年公司与伯科姆签订新的厂房租赁合同，公司将位于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面积为 4595. 67 平方米的厂房租赁于伯科姆，租赁期限为三年，从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止。每月每平米租金为人民币 7. 58 元，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418, 022. 16 元。租赁价格参考当地厂房租赁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该交易未来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豪达液压销售无缝精管等零配件的情况。豪达液压向公司采购的主要原因是豪达液压对无缝管的采购量小，无缝管尺寸并非常规尺寸，如从第三方定制耗时较长。路得坦摩存有同内径规格无缝管，并备有钢管切割专用机器，只需按指定长度切割即可交付豪达液压使用。因此从路得坦摩采购可免去定制的打样过程及生产时间，对豪达液压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及生产效率均有益处。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公司销售给豪达液压的金额分别占当期销售额的 0.06%、0.09%、0.01%，总体金额较小，该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未来不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伯科姆销售无缝管、压缩阀座、防撞器等零配件产品。主要因为伯科姆成立时间短，尚未达到可批量生产状态，偶尔自身库存不足订单需求时，就近调拨路得坦摩库存，以保证订单按时完成。销售金额微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该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未来不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2013 年 7 月 2 日，实际控制人陈必君与中国银行安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路得坦摩在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2013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14 年 7 月 4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最高本金为 3800 万元的担保；2015 年 9 月 14 日，陈必君与中国银行安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路得坦摩在中国银行安吉支行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最高本金为 42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陈必君实际为公司担保余额为 1960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归还银行借款，关联担保随之全部解除。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全体股东已签署《关于出资、股权转让、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事项的声明》，并于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了公司与关联方交易行为系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用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关联资金占用的不规范情况，关联资金拆借亦

未履行相应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申报前占用资金已全部清理完毕。申报审查期间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28 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其他需要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8 月，因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变更，公司聘请了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 033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8,253.00 万元。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6]第 015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8,862.87 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除 201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 1,500.00 万元之外无其他利润分配情况。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适用《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一、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 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秉承“和同行合作,与自己竞争”开放大气的企业文化,以改变中国减振器发展的现状与格局、振兴民族汽车产业为目标。公司以“理解客户需求,超越客户期望,帮助客户成功”为营销理念。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资源优势和市场优势,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建立誉满全球的国际品牌。

公司的经营计划主要有如下方面:

(1) 加强科研开发力度,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研发团队以黄震博士为核心,黄震博士 88 年毕业于德国 Darmstadt 工业大学,获得机械工程博士学位,先后在德国 Bilstein、德国 Sachs、上海汇众萨克斯减振器等国际减振器巨头企业从事技术研发,积累了丰富的国际汽车行业先进技术和经验。以黄震博士为首的研发团队具有高效、快速反应的研发能力。通过内部培养和人才引进,不断提升团队技术创新能力。通过自主开发、合作研发、技术引进等多种方式,加强公司研发能力,加大与整车厂商的合作与技术攻关工作,从汽车产业源头进行开发,实现整车厂商需求的应用和生产转化,协助客户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客户创造价值。

(2) 丰富产品种类,开拓高端市场

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发出 4 大系列、2000 余种减振器,能够满足不同区域市场、各类车型功能性的特异性需求。面对庞大的全球市场,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研发改进能力,提升生产效率,丰富现有产品种类。公司未来将着力在目前产品基础上,继续拓展中高端产品,加大对未来市场需求产品的研究和预测,以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为主导方向,改善和优化产品结构和产品布局。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引进机器人技术、优化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使公司更好满足高端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3）强化全球化市场路线

公司以“理解客户需求，超越客户期望，帮助客户成功”为营销理念。经过多年经营，开发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包括美国 CVG、PACCAR、德国威巴克、德国 SAF、伊朗 SHETABKAR、ZF 集团、江淮汽车、北汽福田等国际知名企业，产品销售遍及欧洲、南美、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的主机、售后和改装市场。根据世界汽车组织(OICA)最新统计预测 2016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约为 13.29 亿辆，全球汽车售后市场减振器需求量超过 6.64 亿支。以公司 400 万年产量而言，仍有较大空间。公司产品目前 60%以上出口，已建立了一定的国际品牌影响力，未来将继续实施国际化营销战略，强化与国际各区域高端客户的业务关系，以口碑、品牌带动新客户，在局部市场形成相对优势，拓展全球市场份额。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经济持续低迷引起公司经营风险

整车配套市场规模取决于汽车年产量；售后维修市场与全球汽车保有量密切相关，车主驾车习惯、保养方式及行驶路况等也会影响到市场容量。近年来，全球汽车年产量和保有量稳步增长，2015 年，年产量突破 9000 万辆，汽车保有量预计达到 12.8 亿。全球汽车保有量庞大的基数及其持续增长是减振器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但是，自 2009 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全球汽车年产量增长率已由 48%下降至 3.28%，增长趋于平缓。可能导致全球汽车保有量增速放缓甚至负增长，从而加剧汽车零配件行业的竞争，引发行业整合。整车配套厂商受汽车行业增长放缓影响，会对考虑采取相对保守的采购和付款政策，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量、存货水平以及回款周期，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目前不断加强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类别，以满足不同地区、不同客户的特异性需求，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强与高端客户的合作，以在经济低迷的市场环境下，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减振器是汽车部件中高损耗部件，每英里振动 1,500—1,900 次，每 50,000 英里累计振动将超过 7,500 万次。减振器受损或性能下降将导致车辆过弯失控、刹车距离拉长等安全事件。因此，减振器的质量对整车的安全、驾驶体验影响极大。产品质量问题若引发召回事件，公司将承担损失索赔风险和丧失现有客户的

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管理体系符合 ISO/TS16949:2009T 管理体系要求，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公司对产品质量严格把关，专设品管部门，负责进料检验及产品生产过程检验，质量体系运行、产品实验验证，处理客户质量投诉及分析索赔件等工作。以确保产品质量风险控制在合理可控的水平。

3、技术与产品开发风险

汽车行业经多年发展，品牌众多、车型各异，个性化需求日益增长。同时各大品牌为抢占市场，不断加快新款车型的推出速度。市场发展要求上游汽车零配件企业有较强的产品升级和技术更新能力，企业必须准确把握终端客户的需求与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升级产品，以适应车辆更新的要求，逐步淘汰落后的产品和技术，保持企业的竞争力。汽车零配件行业竞争激烈，品牌和口碑影响力巨大，若公司技术和产品开发落后与竞争对手，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不断推进新产品研发；同时积极参与主机厂同步研发，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把握终端客户的需求。

4、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国内的减振器供应商数量众多、实力参差不齐，尚未形成绝对有影响力企业，主要高端市场仍被进口品牌所占据。目前主要供应商有天纳克、德国采埃孚集团、韩国万都、日本 KYB、上海汇众萨克斯、浙江正裕、浙川减振器等。随着汽车零配件行业逐渐成熟，行业将面临更为激烈的竞争和整合压力。主机厂也积极布局上游零配件产业，利用整车生产采购优势，自行建厂供应零配件，如德尔福与通用汽车公司分离、伟世通公司从福特公司独立等。相对于以上竞争对手，公司目前规模体量仍较小，无整车制造商作为依托，自主研发正在起步阶段，随着行业竞争加剧，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部门投入，促进产品和技术的创新，保持产品升级更新；同时积极参与主机厂同步研发，深入合作，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产销的规模效应，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5、地缘政治风险

报告期公司有较大比例收入来自于伊朗，2014、2015 和 2016 年 1-3 月来自伊朗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9.03%、14.62% 和 22.02%。目前中东宗教阵营对立，武装冲突频发，国内局势不稳定；自 2003 年伊朗核问题成为国际焦点以来，联合国安理会先后对伊朗实施了四轮制裁，美国和欧盟还分别对伊朗进行了单独制裁。中东局势内部动荡、外部制裁频繁，对伊朗的社会经济发展、自由贸易以及货币兑换带来巨大的影响，从而会对公司伊朗客户的销售回款和长期合作带来一定的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针对出口地区政治经济策变动风险，公司保持高度的谨慎和关注，目前正逐步控制和减少伊朗等高风险国家的合作量；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外销售市场，增加客户数量，尤其是欧美地区的高端优质客户。

6、贸易壁垒风险

由于国际政治利益矛盾，近年来欧美国家/地区相关行业组织一直在推动当地政府对中国汽车零部件进口采取限制措施。通过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等手段，打击中国汽车电子设备、轮胎等相关产品的出口。目前，汽车行业全球化趋势日益明显，行业主导权掌握在国际知名厂商手中，我国减振器产品尚未面对贸易壁垒。未来随着我国减振器行业快速发展，自主品牌实力增强，发达国家面对中国崛起的威胁，不排除制定苛刻的贸易壁垒政策来限制中国产品。公司目前出口占收入比例超过 60% 以上，若进口国建立贸易壁垒，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提升产品质量，建立品牌知名度，以培育国际竞争力；同时熟悉国际技术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做到知己知彼，能够从容应对可能存在的贸易壁垒风险。

7、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16 年 1-3 月 62.04%、2015 年度 63.73%、2014 年度 58.09%。产品主要出口欧美、中东等地区，主要结算货币为欧元和美元，因此人民币升值将会对公司业务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因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净损失分别为 2016 年 1-3 月-10.32 万、2015 年度-8.94 万、2014 年度 95.95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2%、-1.85% 和 12.44%。虽然公司会通过汇率锁定、成本加成定价等方法减小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但如果汇率出现持续的较大的负面波动对公司仍

将会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目前通过成本加成定价的方法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并在汇率预期出现不利波动时通过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8、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减振器、动力缸等产品一直享受17%的最高档出口退税率，报告期出口退税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16年1-3月17.55%、2015年度42.16%、2014年度33.06%。如果未来我国调减减振器等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不断提高研发能力，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降低若出口退税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毛利率产生的影响。

9、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的原材料为活塞杆、钢管、弹簧等钢制品，钢制品占本公司产品成本的比重超过50%。钢材属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为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主要采取成本加成的定价策略。但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目前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的影响。

10、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陈必君，其合计控制公司65%的股权，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并且制定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能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者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决策。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设立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治理机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治理机制的执行；公司设立监事会，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1、治理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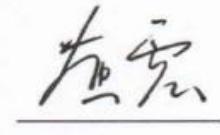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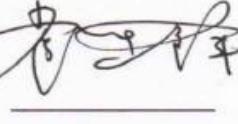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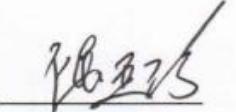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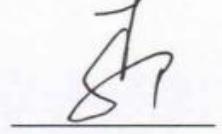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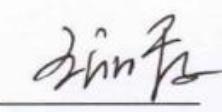
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加强内部管理培训，提高公司管理规范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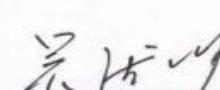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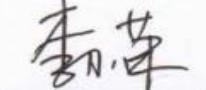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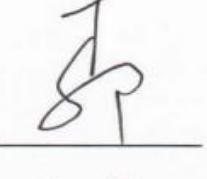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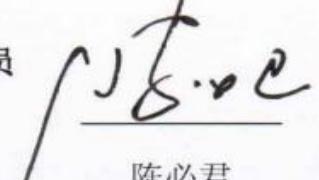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陈必君 袁先锋 黄震

王丽霞 李娜 陈雪珍

全体监事（签字）：


李小荣 张敏 吴德成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签字)：


陈必君 李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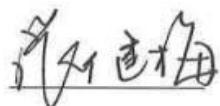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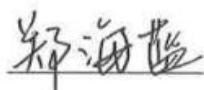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张健梅



郑海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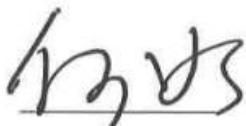
周俊宇

项目负责人：



宫圣钧

法定代表人：



何 如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彦周

张彦周

肖军

肖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学让

沈学让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继佳 邵明亮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强



五、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谭丽萍 阎萍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邹生华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